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Senior Technology Material Co., Ltd.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陳秀峰教授

香港，2026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陳秀峰教授、Zhang Xiaomin博士及徐李強先生；(ii)非執行董事朱彼得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唐長江先生、孫珍珍女士及梁樹新先生。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6-060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与经营成果，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范围内截止 2026 年半年度末的各类存货、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6 年半年度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6 年半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22,219,418.05 元，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3,669,030.84
	其他应收款	52,321.07
	应收票据	76,194.53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	18,421,871.61
合计		22,219,418.05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国外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国内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保证金及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备用金及其他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三）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

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22,219,418.05 元，减少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22,219,418.05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未经审计确认。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6 月份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6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6 年 1-6 月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6 年 1-6 月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6 年 1-6 月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6 年 6 月末往来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6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6 年 1-6 月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6 年 1-6 月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6 年 1-6 月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6 年 6 月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323.00	25,509.71			69,832.71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001.90		14,700.00	18,301.9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9.38	1,000.00	32.93		1,242.31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978.82	31,600.68			43,579.5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星源国际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1,922.36	8,242.27	814.01	4,393.68	116,584.96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INV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M) SDN. BHD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0,729.10	5,437.55	1,262.47		77,429.12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Senior Material（Europe）AB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704.68	149.96	161.29	4,164.83	7,851.1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INV CORPORATION PTE. LTD.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948.22			296.97	13,651.25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Senior Material Ultimate Holding Europe AB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740.30		60.71		3,801.01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南通鼎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			2,000.00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晶锐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00	0.23		100.23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268,555.86	107,042.07	2,331.64	23,555.48	354,374.09	——	——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6-063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及预留 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核查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同意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为 3.69 元/股。

二、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拟归属的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的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
及预留部分第一期归属事项的
法律意见书

二〇二六年八月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A 座 57/58/59 层 邮编：518000
57/58/59/F, Tower A, Ping An Finance Centre, 5033 Yitian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Guangdong 518000, China
电话/Tel: +86 755 3325 6666 传真/Fax: +86 755 3320 6888 www.zhonglun.com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及预留部分 第一期归属事项的

法律意见书

致：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受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源材质”）委托，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以下简称“本次调整”）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以下简称“本次归属”）所涉及的相关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为本法律意见书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现行

的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对涉及公司本次归属的有关事实和法律事项进行了核查。

本所依据中国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查阅了本所认为必须查阅的文件，包括公司提供的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文件、记录、资料和证明，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并就本激励计划所涉及的相关事项与公司人员进行了必要的询问和讨论。本所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

本所仅就与公司本激励计划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而不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价值、考核标准等方面的合理性以及会计、财务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数据或结论进行引述时，本所已履行了必要的注意义务，但该等引述不应视为本所对该等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对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依赖有关政府部门、公司或其他有关单位、个人出具的说明或证明文件出具法律意见。

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已得到公司如下保证：

1. 公司提供给本所及本所律师的文件上公司及相关公司印鉴及相关人员印鉴、签字都是真实有效的，且取得了应当取得的授权；

2. 公司提供给本所及本所律师的文件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文件所记载的内容也均是全面、准确、真实的；该等文件的复印件均与其原件一致，正本与副本一致；

3. 公司及相关人员向本所及本所律师作出的书面陈述、说明、确认和承诺均为真实、准确、全面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重大遗漏、误导；

4. 公司向本所及本所律师提供的文件资料，均与公司自该等文件资料的初始提供者处获得的文件资料一致，未曾对该等文件资料进行任何形式上和实质上的更改、删减、遗漏和隐瞒，且已按本所及本所律师合理的要求向本所及本所律师提供或披露了与该等文件资料有关的其他辅助文件资料或信息，以避免本所及本

所律师因该等文件资料或信息的不准确、不完整和/或不全面而影响其对该等文件资料的合理解、判断和引用。

本所已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所涉及的事实和法律问题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的必备文件之一，随其他材料一起上报或公告，作为公开披露文件，并依法对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调整及本次归属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同意公司在其为实行本激励计划所制作的相关文件中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但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本所有权对上述相关文件的相应内容再次审阅并确认。

本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释 义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或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星源材质	指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568）
本激励计划	指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日	指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日期，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
授予价格	指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时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获得公司股份的价格
《公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
《自律监管指南》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5 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星源材质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
本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及预留部分第一期归属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所/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我国/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正 文

一、本次的批准和授权

1.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2.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

3.2024 年 9 月 27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4.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 2024 年 10 月 9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5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63 万股限制性股票。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5.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本次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包括外籍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其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董事会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和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本次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4 年 10 月 9 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5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63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75 元/股。关联监事已回避表决。

6.2025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5 年 8 月 19 日为预留部分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7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70 元/股。

7.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是否成就、对应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实施本次调整及归属事项。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是否成就、对应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及本次归属已取得现阶段应当取得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本激励计划的规定。

二、本次调整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提供的文件和说明，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实施完成了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

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授予价格为 3.75 元/股。因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实施完成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7566 元（含税），预留部分授予价格已由 3.75 元变为 3.70 元。

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权益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

(四) 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公司股票票面金额。

综上，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由 3.70 元/股调整为 3.69 元/股，即调整后的预留授予价格=3.70-0.01=3.69 元/股。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调整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具体情况

- 1、首次授予日：2025年8月19日
- 2、归属数量：可归属数量为18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1%
- 3、归属人数：5人
- 4、授予价格：3.69元/股（调整后）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 6、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归属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归属前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5人）		37.00	18.5	50.00%

五、激励对象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公司确认及本所律师核查，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相关审核意见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情况及激励对象名单、归属数量进行了核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对应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5名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为185,000股。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和本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办理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185,000股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七、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价格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和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调整及预留部分第一期的归属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归属的归属条件已满足，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本法律意见书一式叁份，经本所盖章及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本法律意见书的签章页）

（本页为《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及预留部分第一期归属事项的法律意见书》的签章页）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_____

赖继红

经办律师：_____

梁严鑫

经办律师：_____

贾华华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6-058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A 股：星源材质 H 股：星源材质	股票代码	A 股：300568 H 股：060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昇	张陈晟	
电话	0755-21383902	0755-21383902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公明办事处田园路北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公明办事处田园路北	
电子信箱	zqb@senior798.com	zqb@senior798.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52,040,916.44	1,898,047,332.51	3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3,966,176.28	100,435,330.38	10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2,963,709.62	43,564,875.21	29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1,117,918.29	536,196,806.90	-27.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8	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8	8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1.01%	1.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332,640,247.49	24,723,826,767.58	1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90,505,506.59	9,862,025,262.29	10.4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8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秀峰	境内自然人	11.40%	170,489,491	0	不适用	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0%	149,523,500	149,523,5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1%	45,007,766	25,279,255	不适用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新能源汽车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5%	18,625,221	6,745,368	不适用	0.0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96%	14,423,311	9,604,075	不适用	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	其他	0.92%	13,781,934	-2,349,737	不适用	0.00

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10,315,847	10,315,847	不适用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10,000,186	6,000,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8,863,900	5,105,000	不适用	0.00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8%	8,613,117	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 年 2 月，美国最高法院裁定，认定政府依据《国际紧急经济权力法》（IEEPA）征收关税的行为逾越法定权限，相关关税措施自始无效，向美国进口商收取的关税必须全额退还并计付利息。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CBP）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正式启动了退税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国星源已累计收到美国关税及利息退回合计 390.97 万美元。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6-061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2024 年 9 月 11 日至 2024 年 9 月 23 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关于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4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 2024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5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5 年 8 月 19 日为预留部分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7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70 元/股。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是否成就、对应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是否成就、对应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调整事项说明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实施完成了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

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授予价格为 3.75 元/股。因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实施完成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7566 元（含税），预留部分授予价格已由 3.75 元/股变为 3.70 元/股。

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权益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

（四）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公司股票票面金额。

综上，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由 3.70 元/股调整为 3.69 元/股，即调整后的预留授予价格=3.70-0.01=3.69 元/股。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由于公司实施了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需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此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

予价格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和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及预留部分第一期归属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6-059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2026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秀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慧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公司的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内容，均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董事长签名的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星源材质	指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合肥星源	指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常州星源	指	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星源	指	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洲星源	指	Senior Material（Europe）AB，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通星源	指	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佛山星源	指	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英诺威新材料、INV 马来	指	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韩国 LGES	指	LG Energy Solution，韩国 LG 集团旗下的锂离子电池制造商，业务涵盖动力电池、小型电池、储能系统三大领域
三星 SDI	指	Samsung SDI，是专业从事电池材料、电池芯和电池组的电池方案全球供应商，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等
宁德时代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50.SZ），是专业从事研发生产电动汽车及储能系统的锂离子电池、电动汽车电池模组、电动汽车电池系统及电池管理系统的供应商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002594.SZ），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
中创新航	指	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3931.HK），主要从事锂离子动力电池、电池管理系统（BMS）、储能电池及相关集成产品和锂电池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和市场应用开发
亿纬锂能	指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300014.SZ），从事高性能锂一次及二次电池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国轩高科	指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002074.SZ），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太阳能与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产品、节能型光电与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租赁，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合肥国轩）、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均为其全资下属公司
欣旺达	指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300207.SZ），主要从事电池、充电器、精密模具、精密注塑、仪器仪表、工业设备、自动化设备及产线的研发、制造、销售；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电池及储能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南京市欣旺达新能源有限公司、欣旺达电动汽车电池有限公司、欣旺达惠州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均为其下属公司

清陶	指	清陶（昆山）能源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固态锂电池及相关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首家实现固态锂电池产业化的高新技术企业。
厦门海辰	指	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核心材料、磷酸铁锂储能电池及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涵盖发电侧、电网侧及用户侧储能场景。
珠海冠宇	指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688772.SH），主要从事聚合物锂离子电池研发、制造与销售。
锂（Li）电池、锂离子电池	指	是一种充电电池，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主要组成部分为锂离子电池隔膜、正极材料、负极材料和电解液等，通常也简称为锂电池
隔膜（Separator）、锂电池隔膜、锂离子电池隔膜	指	是锂离子电池关键的内层组件之一，主要作用是使电池的正、负极分隔开来，防止两极接触而短路，同时具有能使电解质离子通过的功能，其性能决定了电池的界面结构、内阻等，直接影响电池的容量、循环以及安全性能等特性，性能优异的隔膜对提高电池综合性能具有重要作用。其中，以聚乙烯（PE）和聚丙烯（PP）为主的聚烯烃可分为单层、双层及多层隔膜
聚烯烃	指	Polyolefins，简称 PO，指乙烯、丙烯或高级烯烃的聚合物
聚乙烯、PE	指	Polyethylene，简称 PE，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具有耐低温性能优良、化学稳定性好、吸水性小、电绝缘性能优异等特点
聚丙烯、PP	指	Polypropylene，简称 PP，是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具有力学性能良好、耐热性较高、化学性能好、几乎不吸水、电绝缘性优良等特点
干法	指	又称熔融拉伸法，包括单向拉伸和双向拉伸工艺，是指将聚烯烃树脂熔融、挤出制成结晶性聚合物薄膜，经过结晶化处理、退火获得高结晶度的结构，随后在高温下进一步拉伸，将结晶界面进行剥离，形成多孔结构的制备工艺
湿法	指	又称热致相分离法，是指将液态烃或一些高沸点小分子物质作为成孔剂与聚烯烃树脂混合、加热熔融后形成均匀混合物，经挤出、流延、双向拉伸、萃取等工艺制备出相互贯通的微孔膜的制备工艺
挤出	指	又称挤出成型或挤塑，是指物料通过挤出机料筒和螺杆间的作用，边受热塑化，边被螺杆向前推送，连续通过机头而制成各种截面制品或半制品的一种加工方法
流延	指	制取薄膜的一种方法，先将液态树脂、树脂溶液或分散体流布在运动的载体（一般为金属带）上，随后用适当方法将其熟化，最后即可从载体上剥取薄膜
拉伸	指	使高聚物中的高分子链沿外作用力方向进行取向排列，从而达到改善高聚物结构和力学性能的一种方法。拉伸可分为单向拉伸和双向拉伸两种，前者使高分子链沿一个方向进行取向排列，后者使高分子链沿平面进行取向排列
孔径、孔径分布	指	多孔固体中孔道的形状和大小，通常视作圆形而以其半径来表示孔的大小，一般将这些孔按尺寸大小分为三类：孔径 $\leq 2\text{nm}$ 为微孔，孔径在 $2\text{-}50\text{nm}$ 范围为中孔，孔径 $\geq 50\text{nm}$ 为大孔，孔径分布常与吸附剂的吸附能力和催化剂的活性有关
孔隙率	指	散粒状材料表观体积中，材料内部的孔隙占总体积的比例，是影响多孔介质内流体传输性能的重要参数
表征	指	用物理或化学方法对物质进行化学性质的分析、测试或鉴定，并阐明物质的化学特性，所表征的特性包括元素组成（化学成分）、元素的化学环境（成键情

		况)、材料的晶体结构、材料的表面形态等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A 股：星源材质 H 股：星源材質	股票代码	A 股：300568 H 股：0606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星源材质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Senior Technology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enio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秀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昇	张陈晟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公明办事处田园路北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公明办事处田园路北
电话	0755-21383902	0755-21383902
传真	0755-21383902	0755-21383902
电子信箱	zqb@senior798.com	zqb@senior798.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52,040,916.44	1,898,047,332.51	3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3,966,176.28	100,435,330.38	10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2,963,709.62	43,564,875.21	29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1,117,918.29	536,196,806.90	-27.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8	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8	8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1.01%	1.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332,640,247.49	24,723,826,767.58	1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90,505,506.59	9,862,025,262.29	10.43%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以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元）	218,903,226.92	126,945,698.61	72.44%

公司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364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37,414,698.75 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03,966,176.28 元，差异为人民币 66,551,477.53 元；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0,893,238,276.36 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0,890,505,506.59 元，差异为人民币 2,732,769.77 元。

本集团的准则差异是由外币专门借款相关汇兑损益所致：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损益，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除了作为利息费用调整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部分可予以资本化外，其他均计入当期损益。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39.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60,064.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403,770.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8,490.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97,387.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9,030.35	
合计	31,002,466.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隔膜研发、生产及销售的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锂离子电池隔膜有关国家标准起草的牵头单位和编委会副组长单位。锂离子电池隔膜作为锂离子电池的关键材料，与锂离子电池一道是各国政府优先支持和重点发展的新能源产业。公司以“星源膜创造新生活”为使命，专注于新能源、新材料领域，致力于为全球的绿色能源建设贡献力量。

（二）公司主营产品简介

公司生产的隔膜主要包括湿法隔膜、干法隔膜、涂覆隔膜及各种功能膜，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电站、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航天航空、3C 数码及医疗环境等领域。主要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主要规格	产品外观	产品用途
干法隔膜	常规/超薄/高强度/高韧性/抗注液起皱/多组分系列	3-40μm		用于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数码、储能用电池等领域
湿法隔膜	常规/超薄/小孔径/低闭高破/高强度/超高强度/特殊性能系列	3-25μm		用于电动汽车、电动工具、高端数码等电池领域
涂覆隔膜	高耐热/低水分高粘接/高耐热高剥离低阻抗/超薄高耐热/高破膜高剥离/半固态和固态系列	5-25μm		用于对安全性要求更高的动力、数码、储能电池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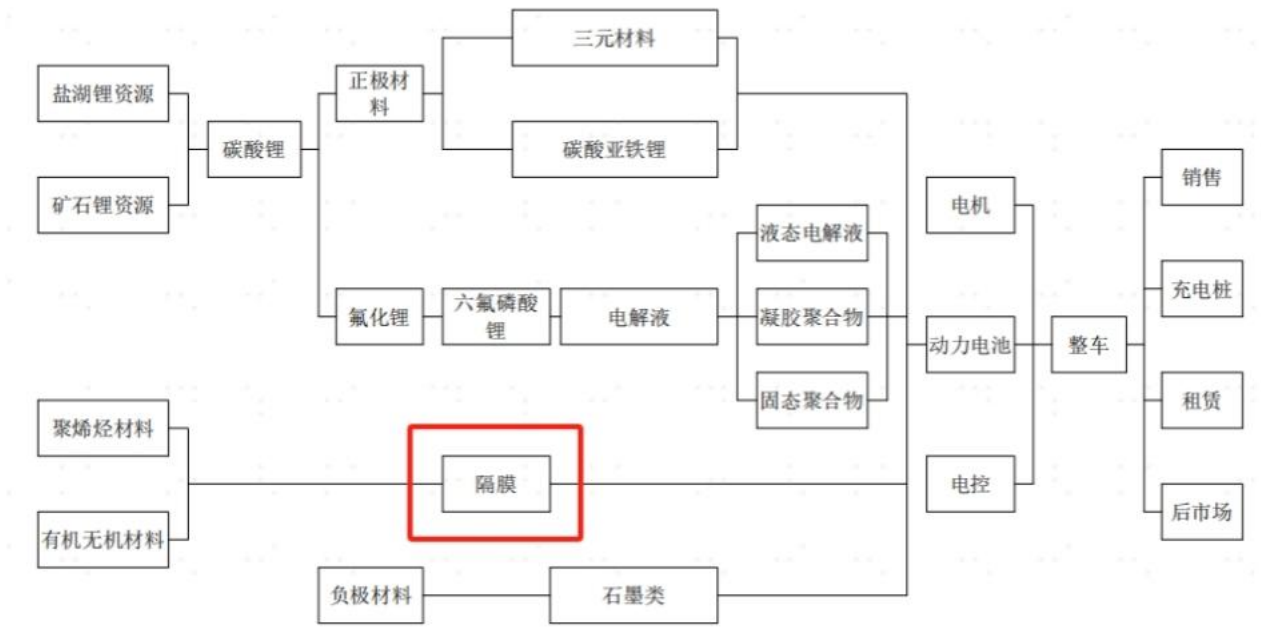
（三）产品及应用领域

现阶段，隔膜的需求市场来源于动力类锂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大型电动工具、航空航天以及电动船舶、电动飞行器等新兴应用领域，近年来新能源汽车销量增长，带动动力电池需求量提升。随着全球“双碳”的有力推进，储能型电池需求逐步放量，接续动力电池，成为隔膜另一大需求来源。另外，在 5G 市场的带动下，智能手机、智能穿戴、智能音箱、无线耳机、电子烟等市场稳步增长，消费类锂电池需求持续上涨，是隔膜的又一重要应用领域。此外，随着近年来钠离子电池等技术及产业化的突破，以及人类对生活环境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隔膜的应用领域将进一步扩大。



（四）主要产品的上下游产业链

公司所处行业为电池隔膜行业，隔膜作为电池的核心部件，处于产业链核心的中游区域。下图为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示意图：



1、上游行业

公司所处的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上游行业主要包括聚丙烯（PP）、聚乙烯（PE）、陶瓷粉、固态电解质材料、聚合物、白油、二氯甲烷及各种添加剂等化工行业。

2、下游行业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与下游电池产品终端应用领域的关联度较高。终端应用的领域以新能源、新材料及新能源汽车三大产业为主，因其符合国家产业结构升级和消费升级的发展方向，近年来一直保持增长势头。同时，由于锂离子电池产品在包括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可穿戴式智能设备、移动电源等数码类电子产品领域，以及新能源汽车、电动工具、储能电站、电动自行车等动力类应用终端领域均起到关键作用。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以及储能产业的快速发展为隔膜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五）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公司采取“构思一批、预研一批、研究一批、开发一批、应用一批”的技术创新路径，以 IATF16949 为基础，建立了科学合理的研发流程。公司在收集整理市场需求信息、技术和自身发展信息的基础上，进行新产品及应用开发，经过可行性论证后进入立项、评审、设计、试制、批量、验收等环节，完成产品研发流程。同时，公司采用信息化管理系统，对隔膜研发全过程及产品全生命周期进行系统化管理和推进，以加快研发成果转化。

2、采购模式：公司采购物料主要是用于电池隔膜生产的原材料和辅料，其中原材料为聚丙烯（PP）、聚乙烯（PE）及添加剂等基体材料，辅料为包装材料、生产辅料等通用原材料。公司根据实际订单、历史数据进行预测，向供应商和经销商洽谈并发出采购订单。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的选择和评价控制程序，对供应商进行甄选，对合格供应商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进行管理，同时对合格供应商进行严格的供货情况考核和定期评估。

3、生产模式：公司基本实行“以销定产”的订单生产模式，导入了 ERP、MES 系统，制定了 ISO 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建立了一套快速有效的订单处理流程。在订单签订后，公司根据订单产品技术指标、规格、数量和交货期等内容进行生产计划编制、采购组织、生产和储备、品质控制、出货等全过程的生产管理。该生产模式有利于满足不同客户的要求，提升订单按时交付率和客户满意度，提高产品品质的一致性，降低库存水平，从而合理控制成本和提高资金运用效率。此外，为充分利用公司产能，公司亦根据以往的产品销售历史并结合客户具体需求，进行正常备货。

4、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在国内外市场均有销售，主要通过互联网宣传、目标客户上门洽谈、参与客户招投标、参加行业展会等方式获取订单。由于锂离子电池材料体系复杂，制造过程要求高精度控制，要求隔膜供应商能够提供不同材料体系和控制体系下的配套技术方案与专业及时的售前、售中和售后的技术支持与服务，以保证锂离子电池产品的优良品质。为解决客户分布广、发展速度快和规模差异较大的问题，公司在管理模式上采取区域管理和大项目管理并行的方式，可以最大限度地利用市场资源，实现产品技术、产品质量和物流运输的迅速应对，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对于战略客户，根据其对产品技术参数具体要求，实现针对客户的定制生产，以保障其对产品稳定供应和高性能要求。同时，根据产品系列设立专职产品经理，引导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合适的隔膜技术解决方案。

（六）公司所属行业的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属于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领域重点发展的关键材料行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2023 年修订）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隔膜行业属于“新能源产业-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隔膜是轻工业行业的细分领域，作为电池的关键材料之一，是其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隔膜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化学稳定性和高温自闭性能，可以隔离电池正负极、允许锂离子通过、防止高温引起的电池爆炸，从而提高锂离子电池的综合性能，并使得锂离子电池较传统的铅酸、镍镉电池在能量密度、循环寿命、环保性及安全性等方面有明显优势。目前，隔膜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电站、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航天航空、医疗及数码电子产品等领域。

从全球整体来看，过去锂电池隔膜的全球市场份额主要是被日本、美国、韩国占据，近年来随着国内企业在隔膜制备工艺上的突破及资金投入，国产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逐步打入海外市场，日本、美国、韩国隔膜企业的市场份额下降明显。2025 年，中国企业已占据全球隔膜市场份额 92%以上。近年来，锂电隔膜行业以较高的速度发展，出货量大幅增长。根据研究机构鑫铈锂电数据，按照每 GWh 锂电池需要隔膜数量，预计到 2030 年全球锂电池产量将达到 7000GWh 以上，隔膜出货量将达到 1050 亿平方米，其中预计 1000 亿平方米的出货由中国企业提供。中国企业将持续主导全球隔膜产业供给与技术迭代。2026 年上半年，隔膜行业结束阶段性产能过剩、市场低价内卷，迈入结构性供需紧平衡、产品价格企稳回升的良性发展新阶段。下游新能源汽车高端化、快充化迭代升级，叠加全球储能市场规模化爆发的双重利好，持续拉动全球锂电隔膜需求稳步增长，其中海外市场动力、储能需求增速大幅领先国内市场，成为驱动行业增量扩容的新动力。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隔膜研发和制造的企业，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经过二十余年的技术沉淀，公司能很好地整体兼顾隔膜的厚度、孔径、孔隙率、力学性能、热收缩及水分含量等，隔膜产品品质处于国际高品质水准，是全球中高端锂离子电池隔膜主流供应商之一。公司全面掌握干法、湿法和涂覆隔膜制备技术，拥有隔膜微孔制备工艺的自主知识产权，并建有国际先进的隔膜生产线，同时公司建立了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不断完善隔膜设计、开发与检测平台，努力打造集基础研究、工艺技术研究、产业化生产开发、成套装置设备设计、产品性能检测评价、市场应用推广服务于一体的完整的工程技术开发产业链，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技术基础。随着公司隔膜工

艺技术和产品质量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公司隔膜的设计开发能力、产品制备技术和产品性能指标等整体技术水平在全球隔膜行业处于领军地位。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在发展中不断沉淀、形成自己的核心竞争力，并在竞争中不断打造和强化核心竞争力，使得公司能够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1、研发优势

（1）公司建立了行业领先的研发平台

公司在了解国际先进技术信息动态和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始终专注于自主研发设备投入和相关平台建设。在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支持下，公司建立了行业内领先的隔膜研发平台，先后组建了“广东省微孔电池隔膜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高分子材料特种功能膜工程实验室”、“锂电池隔膜制备及检测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实验室”等研发机构，用于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隔膜基础材料、工艺技术、生产设备、产品终端应用及高分子特种功能膜材料的研究。公司与四川大学、广东工业大学开展“产学研”合作，与华南理工大学联合创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并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华中科技大学、重庆大学、南方科技大学、南京理工大学、江苏产业研究院等多所高校、科研机构开展高性能动力电池隔膜及多种功能膜的设备、工艺、技术开发和人才培养工作。同时，为与国际高校合作，吸纳国际领先人才，整合全球资源，搭建全球客户服务网络，公司在德国、瑞典、日本、江苏等分别设立了多个研究院，实现了以深圳为中心的全球研发布局。

公司通过参加国际性行业展会、学术交流会及与国内外先进企业开展咨询和互访等形式，扩大在产品工艺技术创新、升级方面的信息渠道。

经过多年的研发平台建设，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工程技术开发产业链，打造了“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自主研发”的技术创新体系，突破并掌握了隔膜制造的关键工艺技术和关键设备应用技术，为研发下一代电池隔膜和新型功能膜打下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2）公司建立了行业领先的研发团队和研发机制

一直以来，公司高度重视锂离子电池隔膜研究和开发专业队伍建设，成立技术委员会负责审议确定公司技术研发战略规划及新产品研发方向，评估新技术研发项目、产品重大革新项目、引进专利技术及新设备选型方案，是引导公司整体科研发展方向的最高机构。公司技术委员会各委员具有多年的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各种功能膜研究开发经验，对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有着深刻的认知。公司研发工作实行项目制管理，通过多年的培养和引进，公司拥有多名资深工程技术专家，具有丰富的锂离子电池隔膜研发生产经验。上述核心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已经成为公司研发和经营管理的重要力量。

公司在立足自主研发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已有研发平台、产学研合作平台、技术交流平台、全员创新平台和信息化管理平台，创建了多维度技术研发创新体系。公司采取“构思一批、预研一批、研究一批、开发一批、应用一批”的技术创新路径，建立了较为科学合理的研发流程，充分调动各相关方面的资源，不断提高自身的研发能力、技术水平，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

（3）公司的研发成果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建设和项目研发工作有序推进，多个研发项目取得重大进展，公司在产品研发上取得关键性技术突破以及产品性能得到大幅提升。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申请专利 1108 件，其中申请国外专利 349 件；目前已取得授权专利 532 件，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225 件（含国外发明专利 110 件），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307 件。公司自主研发了隔膜原料分析表征技术、配方预处理技术、硬弹性基膜结构成型控制技术、硬弹性基膜检测表征技术、基膜高效热处理重整技术、分步拉伸多层复合技术、PP/PE 复合隔膜制造技术、PP/PE 挤出复合技术干法成套生产线设计整合技术、隔膜电化学应用分析技术、微孔控制技术等一系列锂离子电池隔膜关键技术，拥有超薄高强度、低阻抗、高效率聚烯烃微孔膜制备技术，低闭高破聚烯烃微孔膜制备技术，超薄高耐热复合膜制备技术，高耐热低水分

陶瓷复合膜制备技术，粘结性 PVDF 复合膜制备技术，PFAS-free 粘结性复合膜制备技术，高耐热、快浸润纤维高分子材料配方和复合膜制备技术，高性能工程高分子材料配方和复合膜制备技术，固态电解质复合膜制备技术，湿法无纺布成膜技术等多项技术发明。公司多项研发成果得到了市场、政府主管部门与行业协会的认可，整体技术水平在全球隔膜行业处于领先地位，为公司持续拓展国内外中高端市场提供了重要保障。

2、市场优势

隔膜作为电池的“第三极”，是电池中的核心内层组件之一。其性能的好坏对电池的整体性能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是制约电池发展的关键技术之一。随着电池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和锂电产品在人们生活中的影响不断深化，人们对电池性能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为了满足电池的发展要求，隔膜作为电池的重要部件应具有良好的化学稳定性，优异的热安全性，较高的力学强度和较低的制造成本等。因此，下游电池厂家在导入时会对隔膜供应商进行较长时间的考察和审核，一般为 9-24 个月，产品的导入周期较长。也因此，在认证通过后通常供需双方会建立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有专业的市场经理团队和产品经理团队，能精准把握客户及市场需求，并能为客户提供专业的隔膜解决方案，加之公司产品质量优、性价比高、售后服务到位，合作伙伴对公司的满意度、信任度和忠诚度较高，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有效缩短了新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周期，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国内外声誉和影响力。公司干法系列产品紧跟下游客户脚步，继续保持强劲增长；湿法系列产品随着产能进一步释放。秉持着做精做优的生产理念，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拥有优秀的客户群体，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在国内市场，公司主要客户覆盖宁德时代、比亚迪、中创新航、国轩高科、欣旺达、清陶、亿纬锂能、厦门海辰、珠海冠宇等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中的多家企业；在国际市场，公司产品批量供应 LGES、三星 SDI、远景 AESC、SKon、村田、大众集团旗下动力电池子公司等一线厂商，并与多家大型锂离子电池厂商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多次获得头部客户颁发的 LGES“质量卓越奖”、“优秀协力社”、亿纬锂能“开拓先锋奖”、中创新航“优秀供应商”等奖项，同时通过有计划的性能提升和创新产品开发，不断增强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竞争优势。

3、整体解决方案优势

公司在多年的市场服务中，凭借不断提升的研发实力，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行业经验，形成了包含原材料配方筛选和快速配方调整、微孔制备技术、成套设备自主设计、快速满足客户产品定制需求、全程技术服务的“产品+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优势。

（1）原材料配方筛选和快速的配方调整优势

在原材料配方筛选方面，隔膜原料主要以聚丙烯（PP）、聚乙烯（PE）等聚烯烃为主，辅以各种添加剂、陶瓷粉、固态电解质材料等涂层材料，材料细分品种众多、用途各异，需要经过多次试验才能筛选出符合不同隔膜性能要求的原材料配方。公司自主研发的隔膜原料分析表征技术可为快速准确判定原材料配方构建有效模型，根据电池厂商的工艺流程和工艺参数研发设计具有针对性的原材料配方，满足电池厂商对各种产品规格、品质的不同要求。在原材料配方调整方面，受电池厂商的生产工艺、产品规格、操作经验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不同的电池厂商乃至同一电池厂商生产的不同型号的锂离子电池，对隔膜的产品性能要求均有所不同。凭借着多年为大中型电池厂商服务的经验与自身配方技术的积累，公司使用独特的快速配方调整技术，能够及时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筛选和快速调整，并确保隔膜的适用性和稳定性。

（2）微孔制备技术优势

隔膜生产的技术难点之一在于微孔的制备和控制技术。锂离子电池对隔膜孔径大小、微孔分布要求极高，纳米级的微孔制备工艺非常复杂且要求极为精细，并且直接影响到隔膜成品率和产品品质。公司是全球少数同时掌握干、湿、涂覆隔膜专利技术并产业化的锂离子电池隔膜厂商，同时在隔膜孔隙率、机械强度、孔径及孔径分布、透气度、热收缩等产品性能指标上具备了精确调控的技术能力，使得隔膜产品具有孔径均匀、透过性良好、一致性和稳定性强、安全性较高等特点。同时，公司拥有设备完善、功能齐全的隔膜性能在线检测与评价技术平台，通过对隔膜生产全过程的实时监控，实现对原材料配方和产品性能指标的精确控制，满足电池厂商对产品品质的个性化需求。

（3）兼容性配方优势

通过表面涂布氧化铝、勃姆石、聚合物、纳米纤维、固态电解质材料等材料和处理方式对隔膜进行深加工，可以有效改善基膜的耐热性能和电化学性能。公司自 2011 年起布局隔膜深加工技术，拥有相关专利技术 240 余项，产品配方兼顾耐高温热收缩和低水分含量，破膜温度大于 200℃。产品批量供应一线电池厂商，部分产品居于一供地位。

（4）成套设备自主设计优势

隔膜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技术密集型的重资产行业。隔膜生产工艺复杂和控制难度高，使得隔膜配套制造设备的生产难度远高于一般的薄膜配套设备，因此要求隔膜制造设备的选型必须与自身工艺相配套，即根据具体的工艺要求来定制相关的设备。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公司同时掌握了干法、湿法和涂覆生产的关键装置设备技术，隔膜生产线使用的原料处理设备、挤出流延设备、拉伸设备、萃取装置、回收系统、分切设备、涂覆设备及检测分析设备等相关配套设备均由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由国内外专业设备厂商定制打造，能够确保隔膜制造设备与自主工艺技术高度匹配，满足生产高品质隔膜的高精度标准要求，同时确保制造设备根据市场和成本需求不断迭代，有效保障产品品质和满足市场需求。

公司全球首发的第五代超级湿法线设备宽幅超 8 米，单线产能 2.5 亿平方米，在第四代湿法线的基础上单线产能提升超 2 倍，生产效率刷新行业标准，打造了设备上的竞争壁垒。迭代后的生产设备在自动化和智能化方面均有突破性进步，不仅于业内首创智造系统 2.0 平台，还引入仓库管理系统（WMS）、仓库控制系统（WCS）并与制造执行系统（MES）链接，通过 MES、WMS 和 WCS 的协同作业，实现实时监测，道道工序检测，每件产品拥有唯一 ID，实现产品品质全程追溯，确保高品质出品。同时，第五代超级湿法线还具备超低排放、超高回收等特点，在品质、效率、智能化、低碳化等指标方面均刷新行业标准。

（5）快速满足客户产品定制需求的优势

下游电池厂商因原材料体系、生产设备、制造工艺等因素的不同，导致其对隔膜的需求各异，单一标准的隔膜已不能满足不同锂离子电池厂商的差异化需求。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实践，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电化学专家团队、先进的研发项目管理机制和锂离子电池试验线，使公司具备快速了解、消化、高效满足客户定制需求的能力。公司为国内外一线客户设计、制造适合其自身工艺特点的个性化产品，有助于客户在最大限度地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提升产品品质。

（6）全过程技术服务优势

为提升对客户需求的响应能力，保障隔膜的最终使用效果，公司建立了辐射国内外主要电池厂商的技术服务网络，汇集隔膜研发设计、制造、应用、质量管控和电化学分析等专业人才，形成了以产品经理为主体、以客户服务为宗旨，以售前沟通、售中指导和售后故障快速排除为主要内容的全过程技术服务体系。在产品销售前，产品经理根据客户需求对隔膜和电池工艺流程及工艺参数提出合理建议，协助客户改善工艺流程、完善工艺参数；在产品使用过程中，通过对锂离子电池隔膜性能的了解和掌握，为客户提供全程优化的工艺技术指导，保障产品最佳使用效果。在产品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时，协助客户快速分析原因，制定技术解决方案。专业、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为公司树立专业的品牌形象，建立整体解决方案优势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4、产品领先优势

公司是国内率先实现隔膜规模化生产的制造商之一，产品获得国内外市场的一致认可。公司生产的隔膜种类、规格、型号齐全、质量稳定，占领了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储能、数码、电动工具、航空航天用电池领域的一线市场。公司自主研发申请的“一种微孔隔膜的制备方法及其微孔隔膜”专利技术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和“第二十届中国专利优秀奖”。公司被授予“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广东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光明新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荣誉称号。

此外，公司多个隔膜研究项目被纳入“国家火炬计划”、“863 计划”、“深圳市重大项目”等，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国家重点新产品奖、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技术发明一等奖、中国国际专利与名牌博览会金奖、广东省政府质量奖、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广东省科技进步奖、安徽省科学技术奖、深圳市工业大奖、深圳市科技进步奖、深圳市科技创新奖等多个奖项，被评为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

5、品牌优势

多年来，公司持续致力于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功能膜的基础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装置设备设计。随着公司干法单向拉伸工艺和湿法工艺技术攻关取得突破，公司隔膜的一致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能不断提升，实现了隔膜的规模化生产和

国内外批量供货，树立了“SENIOR 星源材质”在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的优势品牌地位，被评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广东省著名商标、深圳市质量百强企业、深圳知名品牌、深圳市质量强市骨干企业、大湾区领航企业等。目前，公司已持续为国内外一线锂离子电池厂商提供了具有综合领先优势的隔膜产品。公司较强的整体实力和良好的品牌声誉、优良的产品质量和运行的稳定性，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6、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管理、营销及技术队伍，主要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均有多年隔膜工作经验，对该行业有着深刻的认识。公司核心管理层保持开放性的管理思维，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等多种渠道不断扩充和提升核心团队，使公司人才队伍的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持续优化。同时，为保持管理团队稳定、充实管理团队实力，公司通过对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实施全面绩效管理和股权激励，鼓励经营管理团队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保驾护航。

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在战略制定、经营目标以及重大发展事项等方面的决策效率，设立专门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战略规划、年度经营计划、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技术委员会和管理委员会管理审议等，提高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效率。

为进一步拓宽核心管理团队人员视野、提升管理能力，公司与华南理工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华中科技大学等大专院校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聘请高校材料领域的专家组成顾问团队，为核心团队保持持续技术创新能力、满足后备人才需求提供有力保障。

此外，公司重视管理流程、管理系统和管理方法的创新和提升。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和 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并建立了德国汽车工业协会 VDA6.3 的过程审核标准、日本索尼有害物质管理体系（GP）以及产品的全生命周期评估（LCA），涵盖了从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到技术服务的全工作流程，保证公司具有良好的运营管理能力。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652,040,916.44	1,898,047,332.51	39.72%	主要是本报告期销售订单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1,873,203,616.70	1,421,744,810.80	31.75%	主要是本报告期销售订单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20,933,139.28	18,568,549.89	12.73%	
管理费用	201,067,290.18	152,656,301.63	31.71%	主要是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34,438,099.76	120,533,566.86	11.54%	
所得税费用	19,961,420.36	-28,032,951.07	171.21%	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150,749,611.36	126,575,104.46	1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117,918.29	536,196,806.90	-2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830,202.29	-2,415,842,951.99	71.82%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2,406,379,589.09	1,370,682,935.16	75.56%	主要系本期吸收投资

流量净额				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3,983,120.00	-544,043,077.68	488.57%	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锂离子电池隔膜 新能源材料	2,631,089,078.75	1,861,859,804.31	29.24%	39.90%	31.72%	4.40%
分产品						
锂离子电池隔膜 新能源材料	2,631,089,078.75	1,861,859,804.31	29.24%	39.90%	31.72%	4.40%
分地区						
境外	820,079,072.76	514,214,759.18	37.30%	233.52%	213.35%	4.04%
境内	1,811,010,005.99	1,347,645,045.13	25.59%	9.61%	7.16%	1.71%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海外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境外的主要产品系锂离子电池隔膜新能源材料，境外销售收入 82,007.91 万元，占本期营业收入 31.17%。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业务						
锂离子电池隔膜 新能源材料	2,631,089,078.75	1,861,859,804.31	29.24%	39.90%	31.72%	4.40%
分产品						
锂离子电池隔膜 新能源材料	2,631,089,078.75	1,861,859,804.31	29.24%	39.90%	31.72%	4.40%
分地区						
境外	820,079,072.76	514,214,759.18	37.30%	233.52%	213.35%	4.04%
境内	1,811,010,005.99	1,347,645,045.13	25.59%	9.61%	7.16%	1.7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 30%以上产品的销售均价较期初变动幅度超过 30%的

☐适用 ☒不适用

不同产品或业务的产销情况

	产能	在建产能	产能利用率	产量
分业务				
分产品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072,298.10	4.42%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31,472.07	0.93%		否
资产减值	-18,421,871.61	-7.35%		否
营业外收入	788,592.58	0.31%		否
营业外支出	2,197,083.51	0.88%		否
其他收益	28,902,671.72	11.53%	主要为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05,362,150.74	14.29%	1,992,388,768.29	8.06%	6.23%	
应收账款	2,187,106,217.70	8.00%	1,891,145,061.03	7.65%	0.35%	
合同资产					0.00%	
存货	1,114,432,641.56	4.08%	762,381,371.25	3.08%	1.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174,360.14	0.07%	22,570,564.36	0.09%	-0.02%	
固定资产	10,423,278,470.18	38.13%	10,385,124,711.04	42.00%	-3.87%	
在建工程	6,118,185,566.67	22.38%	6,114,801,389.86	24.73%	-2.35%	
使用权资产	307,031,054.86	1.12%	333,454,919.59	1.35%	-0.23%	
短期借款	4,072,080,897.29	14.90%	4,018,143,155.36	16.25%	-1.35%	
合同负债	20,809,939.43	0.08%	18,139,182.95	0.07%	0.01%	
长期借款	6,416,524,882.04	23.48%	5,325,406,759.88	21.54%	1.94%	
租赁负债	260,623,055.86	0.95%	281,767,612.21	1.14%	-0.19%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0,000,798.16	-10,721,077.57			315,068,038.56	222,264,515.57	0.00	112,023,311.87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863,000.00	0.00			97,069,780.80	0.00	0.00	127,932,780.80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597,612.73	0.00			0.00	0.00	0.00	94,597,612.73
金融资产小计	155,461,410.89	-10,721,077.57			412,137,819.36	222,264,515.57	0.00	334,553,705.40
应收款项融资	369,752,725.56						-180,556,407.51	189,196,318.05
上述合计	525,214,136.45	-10,721,077.57			412,137,819.36	222,264,515.57	-180,556,407.51	523,750,023.45
金融负债	-12,619,557.32	13,052,549.64					-1,575,775.18	-1,142,782.87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03,707,701.41	603,707,701.41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保证金
应收票据	308,439,560.88	308,158,292.24	其他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192,123.02	53,192,123.02	其他	定期存款
固定资产	6,740,835,961.93	5,240,988,104.43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08,941,270.14	448,400,245.27	抵押	借款抵押
持有的子公司股权	2,040,799,764.94	2,040,799,764.94	质押	以子公司股权质押取得银行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	基金封闭期
合计	10,285,916,382.32	8,725,246,231.31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893,005,561.20	3,313,481,776.01	-42.8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年产 36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超薄锂电池隔膜项目二期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500,831,710.08	自筹及银行借款	96.99%	0.00		无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三期）项目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153,827,412.56	5,094,743,615.05	募集资金、自筹及银行借款	67.45%	0.00	457,531,749.83	无	2021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67、2021-144）
瑞典湿法隔膜生产线及涂覆生产线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64,350,133.13	2,468,672,558.58	债券融资及股权融资	88.30%	0.00		无	2020 年 09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17、2021-163）
星源材质高安全高性能离子电池隔膜项目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93,195,756.54	3,237,836,084.37	自筹及银行借款	32.39%	0.00		无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马来西亚项目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433,584,940.90	3,830,397,980.54	自筹及银行借款	73.57%	0.00		无	2023 年 08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76）
高性能陶瓷及聚合物隔膜美国项目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63,570,409.12	686,805,049.79	自筹及银行借款	91.07%	0.00		无		
合计	--	--	--	808,528,652.25	15,819,286,998.41	--	--	0.00	457,531,749.83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155,461,410.89	-10,721,077.57	0.00	412,137,819.36	222,264,515.57	-59,931.72	0.00	334,553,705.40	自有资金
合计	155,461,410.89	-10,721,077.57	0.00	412,137,819.36	222,264,515.57	-59,931.72	0.00	334,553,705.4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126	0
公募基金产品	低风险	6,929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明细如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本金及利息（元）
红土创新优淳货币型基金 B	3,000	2025-12-30	2026-1-8	30,011,837.32
安佑东方 1 号有限合伙基金	3,494	2026-2-2	随时	34,979,293.95
安佑东方 1 号有限合伙基金	1,380	2026-4-1	随时	13,817,527.76
安佑东方 1 号有限合伙基金	2,055	2026-5-6	随时	20,571,580.52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	2026-2-9	2026-3-3	30,007,232.88
INTEREST RATE LINKED NOTES (49164P362579)	600	2026-5-18	2026-7-20	未到期
INTEREST RATE LINKED NOTES (49165P362580)	600	2026-5-18	2026-6-18	6,004,650.00
招银理财招睿添利日开 5 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1,000	2026-5-6	2026-6-11	10,015,822.79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53 号-E	4,000	2026-4-30	2026-5-7	40,006,776.55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56 号（最短持有 7 天）-E	3,000	2026-4-30	2026-6-11	30,044,775.46
2026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602294 号	4,000	2026-5-8	2026-5-29	40,040,273.97
浦银理财天添鑫中短债 150 号 A	9,000	2026-6-3	2026-6-17	90,053,354.42
(机构专属)中银理财-睿享封闭式 2026072RX26072JG	3,000	2026-6-29	2027-6-25	未到期
INTEREST RATE LINKED NOTES (XS3423925802)	526	2026-6-26	2026-7-27	未到期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买入看跌式参与远期	14,860	-1,236.02	1,186.47	0	0	-6.28	-55.82	-0.01%
买入美元看涨期权	7,135	-15.82	41.88	0	0	0	26.06	0.00%
卖出美元看跌期权	14,270	-10.12	58.84	0	0	0	48.72	0.01%
买入看涨式参与远期	15,466	0	34.44	0	15,466	0	34.44	0.00%
远期外汇合约	11,598.9	0	-20.83	0	11,598.9	0	-20.83	0.00%
合计	63,329.9	-1,261.96	1,300.8	0	27,064.9	-6.28	32.57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1,300.80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大，套期保值呈现公允价值变动浮盈情形，从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汇率的波动对收益和资产的影响。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1、风险监测指标与预警系统：采用风险价值、压力测试等工具量化市场风险,评估投资组合抗风险能力。建立市场风险预警系统，设定关键风险指标阈值，采取减仓、止损等措施；2、完善和加强内控：明确各岗位职责权限，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加强内部监督检查，定期对交易业务、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确保内部流程和风险控制体系有效运行；3、专业人员管理和交易产品：招聘经验丰富员工，并通过外训等方式提高员工专业素质和业务能力。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市场公开价格为参数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6 年 03 月 31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6 年 04 月 22 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 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合肥星源新 能源材料有 限公司	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隔膜 及各类功能膜的 研发、生产、销 售及服务	65,000.00 万元人民币	1,479,952,869.77	648,815,182.42	319,633,594.86	77,364,804.44	67,095,867.43
江苏星源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隔膜 及各类功能膜的 研发、生产、销 售及服务	30,000.00 万元人民币	3,605,554,387.31	1,681,812,902.82	656,762,620.98	39,916,174.75	37,215,560.46
星源材质 （南通）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隔膜 及各类功能膜的 研发、生产、销 售及服务	100,000.00 万元人民币	7,008,097,006.28	1,398,034,772.01	1,280,524,902.42	75,246,897.97	65,492,962.38
英诺威新材 料科技（马 来西亚）有 限公司	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隔膜 及各类功能膜的 研发、生产、销 售及服务	237,440.17 万元人民币	4,832,547,775.88	2,471,675,680.80	173,655,736.50	37,106,917.34	36,952,793.6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随着绿色发展理念的深入践行以及“双碳”战略的稳步推进与有效落实，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迎来了蓬勃发展。近年来，国内多家锂电隔膜厂商新建生产基地集中步入投产阶段，在此趋势下，未来行业的核心竞争优势将从产能扩张逐步转向技术突破与产品创新。伴随隔膜行业技术门槛的不断提高，高强度、轻薄化、高安全性的产品将成为技术演进的主旋律。公司已率先实现纳米纤维复合隔膜、聚酰亚胺锂离子电池隔膜、芳纶涂覆隔膜等新型涂层隔膜产品的量产，彰显出公司在原材料配方工艺、微孔制备技术、设备工艺设计能力以及产业链资源整合等方面所拥有的核心优势，高性能、高安全电池的市场放量也将回归到产品技术与量产制造能力之间的较量。

（一）2026 年，公司主要发展规划和措施如下：

1、深化核心客户关系，聚焦海外市场战略升级

在“双碳”目标驱动全球能源结构加速转型的浪潮下，公司依托技术研发、产能规模与产品品质的综合竞争优势，持续扩大“SENIOR”品牌的全球影响力，与宁德时代、比亚迪、国轩高科、中创新航、亿纬锂能、欣旺达、韩国 LGES、三星 SDI、日本村田等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和公司产能的不断释放，近年来持续深化并加快与海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之间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并积极推进相关产品认证工作。

2、积极完善全球化产业布局，进一步提升海外市场份额

在全球能源结构转型加速推进的背景下，各国政策驱动及下游新能源汽车、储能等领域的规模性扩张，推动了锂离子电池隔膜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为应对市场机遇与供应链升级需求，公司将稳步推进海内外产能的体系化建设，积极推进马来西亚“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及涂覆隔膜项目”的建设。上述扩产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湿法及涂覆隔膜的产能，使公司成为锂电池隔膜种类齐备，供应能力强大，产品技术水平国际领先的专业化隔膜研发、生产企业，为全球客户提供更高品质、多场景适配的隔膜解决方案。

3、前瞻性技术布局，发展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针对固态电池发展趋势，公司与瑞固新材正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结合公司全球领先的隔膜技术与渠道资源，以及瑞固新材在硫化物固体电解质材料领域的领先技术，共同开发高性能固体电解质膜及相关产品，并推动产品的商业化落地。公司已于 2025 年在全球首次实现固态电解质膜批量销售，同时参股公司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已经拥有氧化物电解质千吨级产能和百吨级出货。公司开发的“固锐”系列固态电解质复合膜，突破传统隔膜在固态电池体系中的界面兼容性瓶颈，通过独特的电解质复合涂层设计，实现了室温离子电导率的大幅提升以及电极/隔膜界面的低阻抗、高稳定性，是适配高性能固液混合电池的优秀方案；“固锐”系列刚性骨架膜采用三大新型核心技术，同步实现了轻薄、高孔隙率、微孔孔径可调的特性，适合各类聚合物、硫化物或有机-无机复合型电解质的填充复合，有效改善全固态电池的能量密度并解决了卷对卷装配工艺的难题。该系列产品可同时适配半固态、准固态及全固态电池路线，为高能量密度、本征安全电池的产业化落地提供了切实可行的材料方案。

公司致力于聚焦主业，提高生产稳定性与生产效率，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持续巩固锂电池隔膜行业领先优势。同时，公司积极寻求培育新材料、半导体材料领域的战略机会作为未来公司发展的第二增长曲线的方向。

伴随国内高端制造精度持续升级，如 MFC（质量流量控制器）等精密装备对高性能压电陶瓷驱动部件的需求与自主可控诉求同步提升。当前该环节国产化率偏低，供应链存在外部制约风险。2026 年 2 月，公司以人民币 9,106.9750 万元的价格收购了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邦瓷电子”）13.5000%的股权。2026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收购邦瓷电子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持有邦瓷电子 73.4806%的股权（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邦瓷电子主要产品可分为多层压电陶瓷堆叠和单层压电陶瓷片。多层压电陶瓷堆叠通过在电场作用下产生精密（纳米级）位移，可打造压电微流体控制和压电微位移平台。其中压电微流体控制主要应用场景包括 MFC 质量流量控制器、锂电涂布膜头、压电点胶机/点胶阀、医疗微量注射等；压电微位移平台主要应用场景包括高端半导体精密设备微位移控

制、卫星激光通信中的 ATP 跟瞄核心部件的快反镜、星地激光通信核心部件变形镜等。单层压电陶瓷片广泛应用于超声换能器，实现超声焊接、超声清洗等功能。

公司通过收购邦瓷电子切入压电陶瓷行业，依托其在压电陶瓷行业的技术积累，对接半导体设备及零部件的增量市场，拓宽中长期成长边界，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同步形成新材料和锂电主业的产业协同。双方可依托各自资源优势开展渠道互补与交叉销售，深化对核心客户的服务能力，同时推动技术融合与产品迭代，共同促进行业技术进步。通过后续资源整合与赋能，公司将持续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及核心竞争力。

4、资本市场再融资，为公司发展战略提供资金保障

2026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发行的 149,523,5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于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扩大和加强海外网络、研发固态电池相关产品、其它功能膜及新一代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投资新材料和半导体材料领域的企业等方面。通过本次融资，公司将进一步把握行业机遇，进一步推动全球发展布局，积极开拓海外市场足迹；同时，公司计划进一步优化产品组合，提升全球产能，加强技术创新研发实力，打造兼备研发、制造、销售及客户服务一体化能力的全球经营网络，进一步巩固公司领先的行业地位，把握全球市场的增长机会。并在持续巩固锂电池隔膜行业领先优势的同时，为布局半导体材料业务领域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推进发展第二增长曲线，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面对的经营风险

1、产品价格下跌及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锂离子电池隔膜产业相关技术的不断进步、资金投入形成的规模优势和产能的迅速增加在推动生产成本逐步降低的同时，也使得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特别是低端市场竞争加剧。与此同时，随着竞争对手不断加大投资规模和研发力度，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使得公司在面临发展机遇的同时也面临风险和挑战，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因此，公司存在因市场竞争加剧而可能导致产品价格下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着力开拓中高端市场，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加大与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的业务合作。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看重的更多是锂离子电池隔膜的产品品质与安全性能，将有助于降低国内低端市场日趋激烈的竞争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2、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是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隔膜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客户包括宁德时代、比亚迪、中创新航、国轩高科、欣旺达、亿纬锂能、韩国 LG 化学、三星 SDI 等国内外知名的锂离子电池厂商。鉴于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在盈利能力和规模效益等方面的优势，公司未来仍将继续加强对上述重要客户的业务承接力度，公司客户集中度可能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仍将保持较高水平。若出现公司与上述主要客户发生纠纷致使对方终止或减少向公司采购，或对方自身生产经营发生重大变化，而公司无法及时拓展新的其他客户，将导致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在全球范围内不断拓展新的客户，控制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3、业绩下滑的风险

未来的发展受到技术进步、市场竞争等综合因素的影响，若公司无法有效应对上述因素对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存在业绩下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维护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提高市场竞争力。同时积极开发新的应用领域，拓展新应用市场。

4、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 PP、PE 主要从海外进口，价格一定程度上受到汇率变动的影响。尽管公司通过多年经营已与较多供应商达成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但若未来 PP、PE 价格不断上升，仍然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多年经营已与较多供应商达成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同时不断开发新的供应商，开发国产原材料，降低供应风险，进一步提升议价能力。

5、业务和产品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销售。由于业务和产品结构相对单一，在锂离子电池隔膜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进一步下跌的情况下，若公司未能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开展多种功能膜的研究，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和结构，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6、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保持相对较高的水平。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付款的情况，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从而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主要客户均为信誉状况良好的知名厂商，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以减少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

7、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锂离子电池隔膜所用的原材料以及主要设备主要是从国外进口，同时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海外业务。公司境外销售、采购结算货币以美元、欧元为主，人民币兑美元、人民币兑欧元的汇率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未来公司仍将持续拓展海外业务，境外销售和采购金额将保持提升，公司将面临因人民币兑美元、人民币兑欧元汇率波动所带来的价格优势削弱或汇兑损失增加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选择强势货币进行结算，减少汇率波动影响；同时，调节外币收支结算时间点和结算量，控制外币持有量；并及时关注汇率走势，利用银行或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工具，提高控制汇率风险能力。

8、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技术进步和产品替代的风险

目前，能够将化学能转化为电能的电池种类很多。经过多年的发展，锂离子电池已经在体积比能量、质量比能量、质量比功率、循环寿命和充放电效率等方面优于传统二次电池，锂离子电池隔膜作为锂离子电池的关键材料，与锂离子电池一道成为各国政府优先支持和重点发展的新能源产业。从锂离子电池商业化的发展来看，其研发、产业化、性价比、节能环保效果的验证及市场推广均经历了较为漫长的过程。虽然在相当长的时期内锂离子电池尚难以被其它类型的电池所取代，但是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仍面临着被如燃料电池、锂金属电池、锌空气电池、全固态电池等其他产品替代的可能。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正在致力于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其他功能膜的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与上下游产业链开展技术合作，共同开发前沿技术和产品，降低因行业技术进步带来的产品替代风险。持续加强与上下游战略合作，建立更加紧密的资源和市场合作关系，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9、核心技术泄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锂离子电池隔膜是涉及高分子材料学、材料加工、纳米技术、电化学、表面和界面学、机械设计与自动化控制技术、成套设备设计等多学科的技术密集产业，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和改进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近年来，公司取得了大量的研发成果，多数研发成果已经通过申请专利的方式获得了保护，部分研发成果尚处于专利的申请过程中，还有部分研发成果和专有技术是公司多年来积累的非专利技术。如果该等研发成果泄密或受到侵害，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了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制定相关激励政策和管理制度，体现公司对研发人员和技术骨干及其研究成果的尊重，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为防止公司核心技术外泄，在研发及生产过程中，公司也采取了相应措施，如在关键研发及工艺节点采取技术接触分段屏蔽的保密制度。另一方面，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协议，严格规定技术人员的权利和责任。

10、终端市场政策变化的风险

近些年，各国密集出台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受益于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从而带动了包括锂离子电池隔膜在内的上游相关产业的发展。未来如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将对整个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可能对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及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加大资金投入，研究开发隔膜新的功能，开拓其新的商业化应用市场，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终端市场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6 年 4 月 16 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互动	网络平台 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线上参加公司 2025 年度业绩 说明会的全体 投资者	2025 年度业绩说 明会	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深交所互动 易上发布的 《300568 星源材 质 2025 年度业 绩说明会 20260416》

十二、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并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林志伟	独立董事	离任	2026 年 06 月 22 日	个人原因
梁树新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6 年 06 月 23 日	工作调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一）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首次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董事会同意公司作废该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124.5 万股限制性股票。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6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6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6 年 4 月 7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6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58.0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50 元/股。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长效监管机制。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成立安全生产专项管理部门，多方面、深层次地开展生产安全经营活动。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行业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职责。2026 年，公司按照规定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持续改善和提升员工的安全生产工作环境；制定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对新员工以及特种作业人员按计划开展安全培训教育；制定应急演练计划，定期开展消防演练、化学品泄漏演练、有限空间作业应急等演练活动，提升公司人员在紧急情况下的应急意识，保证安全生产活动有序进行。公司依法取得 ISO45001 的体系认证，重点落实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并积极配合安检部门检查指导，2026 年半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五、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应尽的社会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员工、客户、社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让员工工作开心、生活舒心、收入称心，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维护了员工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经营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生产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公司持续践行 ESG 理念，具体情况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秀峰、陈良	股份减持承诺	本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陈秀峰、陈良将通过长期持有公司股份以确保和实现其对公司的控股地位。如果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的情形，下同）届满后，陈秀峰、陈良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陈秀峰、陈良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1）减持数量：如果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2）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4）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2016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陈秀峰、陈良	股份回购承诺	本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回购时的公司股票市场价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人已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并于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程序，回购价格为回购时的公司股票市场价格。	2016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陈秀峰、陈良	避免同业竞争	1、承诺人目前没有从事、将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或与他人合资、合作、参股经营、为第三方经营、协助第三方经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的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股或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被限制企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的情形，承诺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方式予以解决：（1）优先由本公司承办	2014 年 12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该业务，被限制企业将不从事该业务；在本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被限制企业的全部权益，承诺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本公司对该等权益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或者（2）促使被限制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3、如果承诺人发现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则承诺人将立即书面通知本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本公司。4、承诺不利用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5、承诺人愿意就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本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承担个别及连带的赔偿责任。6、本承诺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承诺人不再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本公司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止。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25 年 11 月 1 日，公司（出租人）与深圳市瑞世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 2025 年 11 月 1 日,租赁到期日 2026 年 04 月 30 日，租金 17,640 元人民币/月（含税）。

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欧洲星源（承租人）与法斯蒂赫茨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协议。租赁起始日期 2021 年 4 月 1 日，租赁到期日期 2033 年 2 月 28 日，租金 7,300,000 克朗/年（含税）。

2023 年 8 月 21 日，南通星源（出租人）与南通西美市塑料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 2023 年 8 月 22 日,租赁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22 日，租金 75000 元人民币/月（含税）。

2024 年 8 月 1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 GREEN NEW ENERGY MATERIALS（承租人）与 CHIPT CHARLOTTE LINCOLN WEST, L.L.C.签署租赁协议。租赁起始日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租赁到期日期 2035 年 10 月 1 日，前 18 个月租金 272,186.00 美元/月，之后每隔一段时间根据每平方英尺的年度基本租金率进行调增。

2024 年 6 月 18 日，公司南山分公司（承租人）与深圳典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协议。租赁起始日期 2024 年 7 月 1 日，租赁到期日期 2027 年 6 月 30 日，租金 238,095.24 元人民币/月（含税）。

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出租人）与深圳市星蓝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中给予承租方 3 个月免租期。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60,000 元。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出租人）与深圳市星蓝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设备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 2025 年 4 月 1 日，租赁到期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合计月租金 186,700 元人民币（含税），租赁期内给予承租方 3 个月免租期。

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出租人）与深圳市科新氢材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 2025 年 4 月 1 日，租赁到期日 2030 年 3 月 31 日，其中给予承租方 6 个月免租期。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 元人民币（含税）。2025 年 3 月 1 日，公司（出租人）与深圳市科新氢材有限公司签署设备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 2025 年 3 月 1 日，租赁到期日 2030 年 2 月 28 日，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97,200 元人民币（含税）。

2025 年 6 月 1 日，公司子公司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出租人）与常州市嘉利峰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 日，租赁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31 日，租金 25,500 元人民币/月（含税）。

2025 年 6 月 1 日，公司子公司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出租人）与常州市嘉利峰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 日，租赁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31 日，租金 25,500 元人民币/月（含税）。2026 年 6 月 1 日，公司子公司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出租人）与常州市嘉利峰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 2026 年 6 月 1 日，租赁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31 日，租金 25,500 元人民币/月（含税）。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2 年 11 月 07 日	151.93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2 年 11 月 07 日	2,238.6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2 年 11 月 07 日	1,189.62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2 月 15 日	517.73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2 年 11 月 07 日	5.63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2 月 15 日	258.86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3 月 16 日	115.72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30,000	2023 年 03 月	57.86	连带责任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是	否

	月 24 日		月 16 日		担保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3 月 28 日	327.33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3 月 28 日	163.6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4 月 14 日	284.02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4 月 14 日	142.01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4 月 27 日	100.26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4 月 27 日	50.13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5 月 10 日	205.2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5 月 10 日	102.6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5 月 18 日	149.64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5 月 18 日	74.82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7 月 24 日	794.01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7 月 24 日	39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8 月 30 日	157.53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08 月 30 日	78.76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191.4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95.74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86.92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93.46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401.14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0.5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江苏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50,000	2022 年 06 月 29 日	3,125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30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8 月 03 日	1,956.5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8 月 3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8 月 03 日	420.46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8 月 3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8 月 09 日	79.23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8 月 9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8 月 22 日	539.73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8 月 23 日	1,876.7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8 月 23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8 月 23 日	1,950.62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8 月 23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8 月 24 日	1,183.75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8 月 24 日	119.35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9 月 08 日	764.7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9 月 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9 月 08 日	224.31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9 月 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10 月 20 日	5,378.44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10 月 26 日	1,956.5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331.44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11 月 04 日	4,028.89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	82.0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1,439.93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461.94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11 月 28 日	4,523.41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12 月 16 日	1,837.63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1 月 12 日	6,164.18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1 月 19 日	6,164.18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1 月 13 日	2,134.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1 月 17 日	2,029.46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2 月 16 日	1,530.52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2 月 20 日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2 月 15 日	2,305.95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3 月 07 日	4,495.14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3 月 30 日	3,505.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3 月 29 日	4,238.05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3 月 22 日	2,842.53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3 月 29 日	2,457.4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5 月 18 日	5,55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06.96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06.96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5 月 26 日	1,774.78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5 月 26 日	7,718.8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6 月 08 日	1,481.52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7 月 20 日	3,101.7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7 月 21 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8 月 17 日	2,370.61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854.21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8 月 04 日	4,090.15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8 月 23 日	2,370.61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9 月 25 日	3,497.19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9 月 19 日	4,404.49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9 月 18 日	4,404.49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3,871.49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1,392.96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1 月 15 日	6,761.38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2 月 14 日	5,694.01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0 月 18 日	3,871.49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4 年 01 月 02 日	1,475.79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1 月 2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4 年 02 月 01 日	3,996.43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4 年 03 月 06 日	1,489.62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3 月 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5 月 09 日	2,433.54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5 月 9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5 月 16 日	30.48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5 月 16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5 月 16 日	1,223.91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5 月 16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5 月 29 日	335.96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5 月 31 日	517.72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5 月 31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6 月 13 日	2,266.51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6 月 13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8 月 04 日	5,166.57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8 月 4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11 月 29 日	1,941.73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是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11 月 29 日	1,079.81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12 月 12 日	4,586.28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4 年 01 月 09 日	3,017.54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1 月 9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4 年 05 月 13 日	1,214.41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5 月 13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4 年 05 月 23 日	3,467.95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4 年 02 月 02 日	1,664.34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2 月 2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4 年 03 月 13 日	778.07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3 月 13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4 年 04 月 01 日	2,053.87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4 年 04 月 16 日	84,000	2024 年 06 月 19 日	1,473.13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6 月 19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4 年 07 月 11 日	691.28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7 月 11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4 年 08 月 14 日	2,644.99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8 月 14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4 年 09 月 12 日	3,192.29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9 月 12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5 年 11 月 28 日	3,386.63	连带责任担保			2025 年 11 月 28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6 年 02 月 01 日	5,448.72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2 月 1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6 年 04 月 27 日	484.15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4 月 27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6 年 04 月 23 日	527.9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4 月 23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6 年 06 月 30 日	1,253.29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6 月 30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4 年 04 月 16 日	84,000	2024 年 11 月 15 日	1,460.26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5 年 02 月 20 日	3,491.76	连带责任担保			2025 年 2 月 20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4 年 04 月 16 日	84,000	2025 年 01 月 24 日	1,790.27	连带责任担保			2025 年 1 月 24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5 年 01 月 02 日	1,663.41	连带责任担保			2025 年 1 月 2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4 年 04 月 16 日	84,000	2025 年 04 月 09 日	419.01	连带责任担保			2025 年 4 月 9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4 年 04 月 16 日	84,000	2026 年 02 月 13 日	9,640.53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2 月 13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1 月 23 日	12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是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2 月 29 日	4,9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是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3 月 19 日	8,6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是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3 月 19 日	6,4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3 月 22 日	16,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3 月 22 日	787.5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是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3 月 22 日	4,422.5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59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是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4 月 19 日	6,21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日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1 月 23 日	58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是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85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是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4 月 19 日	5,015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5 月 17 日	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6 月 27 日	6,075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是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6 月 27 日	7,925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7 月 25 日	6,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08 月 21 日	1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10 月 16 日	74.93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是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10 月 16 日	491.18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12 月 03 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5 年 01 月 08 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00,000	2025 年 01 月 01 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5 月 15 日	2,080.47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9 月 04 日	3,328.76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9 月 4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2023 年 04	105,907	2024 年 10	4,993.13	连带责任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否	否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月 24 日		月 29 日		担保			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5 月 15 日	1,386.98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9 月 04 日	2,219.17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9 月 4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10 月 29 日	3,328.76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10 月 29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5 月 15 日	3,883.55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9 月 04 日	6,213.68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9 月 4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10 月 29 日	9,320.52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10 月 29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5 月 15 日	3,953.68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9 月 04 日	6,324.64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9 月 4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10 月 29 日	9,486.96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10 月 29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5 月 15 日	970.89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9 月 04 日	1,553.42	连带责任担保			2024 年 9 月 4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Company (Europe) AB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330.13	连带责任 担保			2024 年 10 月 29 日 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5 月 15 日	6,934.91	连带责任 担保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9 月 04 日	11,095.86	连带责任 担保			2024 年 9 月 4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6,643.79	连带责任 担保			2024 年 10 月 29 日 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5 月 15 日	208.05	连带责任 担保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09 月 04 日	332.88	连带责任 担保			2024 年 9 月 4 日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5,907	2024 年 10 月 29 日	499.31	连带责任 担保			2024 年 10 月 29 日 至 2032 年 5 月 10 日	否	否
江苏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50,000	2022 年 06 月 29 日	25,000	连带责任 担保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30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常州星源	2025 年 04 月 28 日	30,000	2025 年 04 月 02 日	1,685.58	连带责任 担保			2025 年 6 月 15 日至 2030 年 4 月 2 日	是	否
常州星源	2024 年 04 月 16 日	30,000	2025 年 04 月 02 日	11,658.08	连带责任 担保			2025 年 6 月 15 日至 2030 年 4 月 2 日	否	否
江苏星源	2024 年 04 月 16 日	30,000	2025 年 01 月 04 日	1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30 年 3 月 31 日	否	否
江苏星源	2025 年 04 月 28 日	30,000	2025 年 03 月 31 日	2,000	连带责任 担保			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30 年 3 月 31 日	是	否
江苏星源	2024 年 04 月 16 日	30,000	2025 年 03 月 31 日	16,000	连带责任 担保			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30 年 3 月 31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4 年 04 月 16 日	3,000	2025 年 01 月 08 日	3	连带责任 担保			2025 年 1 月 8 日至 2027 年 1 月 7 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4 年 04 月 16 日	3,000	2025 年 01 月 08 日	1,791	连带责任 担保			2025 年 1 月 8 日至 2027 年 1 月 7 日	否	否
INV 马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70,000	2025 年 11 月 14 日	2,585.87	连带责任 担保			2025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INV 马来	2025 年 05	80,000	2025 年 11	2,954.88	连带责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月 21 日		月 14 日		担保			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INV 马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70,000	2025 年 12 月 24 日	7,098.7	连带责任担保			202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INV 马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80,000	2025 年 12 月 24 日	8,111.71	连带责任担保			202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INV 马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70,000	2026 年 03 月 31 日	43,543.11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3 月 31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INV 马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80,000	2026 年 03 月 31 日	49,756.89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3 月 31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INV 马来	2026 年 04 月 22 日	70,000	2026 年 04 月 22 日	1,682.32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4 月 22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INV 马来	2026 年 04 月 22 日	80,000	2026 年 04 月 22 日	1,922.39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4 月 22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INV 马来	2026 年 04 月 22 日	70,000	2026 年 06 月 01 日	2,253.85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INV 马来	2026 年 04 月 22 日	80,000	2026 年 06 月 01 日	2,575.48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INV 马来	2026 年 04 月 22 日	70,000	2026 年 06 月 29 日	2,400.96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6 月 29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INV 马来	2026 年 04 月 22 日	80,000	2026 年 06 月 29 日	2,743.59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6 月 29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INV 新加坡	2025 年 05 月 21 日	5,000	2026 年 04 月 09 日	831.84	连带责任担保			2026 年 4 月 9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78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25,065.0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7,450,372.0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4）		653,227.3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78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25,065.0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7,450,372.07		报告期末全部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653,227.35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9.9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356,241.3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108,677.5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464,918.95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				无						

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2 月，美国最高法院裁定，认定政府依据《国际紧急经济权力法》（IEEPA）征收关税的行为逾越法定权限，相关关税措施自始无效，向美国进口商收取的关税必须全额退还并计付利息。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CBP）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正式启动了退税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国星源已累计收到美国关税及利息退回合计 390.97 万美元。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674,821	9.54%	0	0	0	8,476,124	8,476,124	137,150,945	9.1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8,674,821	9.54%	0	0	0	8,476,124	8,476,124	137,150,945	9.1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8,674,821	9.54%	0	0	0	8,476,124	8,476,124	137,150,945	9.1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19,449,318	90.46%	149,523,500	0	0	-10,889,624	138,633,876	1,358,083,194	90.83%
1、人民币普通股	1,219,449,318	90.46%	0	0	0	-10,889,624	-10,889,624	1,208,559,694	80.8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149,523,500	0	0	0	149,523,500	149,523,500	1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348,124,139	100.00%	149,523,500	0	0	-2,413,500	147,110,000	1,495,234,13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监高持有的高管锁定股减少了 104,076 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增加了 8,580,200 股；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3 年 1 月回购完成的股份尚未使用且存续时间即将期满 36 个月，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的 2,413,500 股回购股份予以注销，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办理完成注销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首次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作废该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124.5 万股限制性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6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58.02 万股限制性股票，该部分股票已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上市，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 149,523,5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鉴于公司于 2023 年 1 月回购完成的股份尚未使用且存续时间即将期满 36 个月，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的 2,413,500 股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 2026 年 1 月 21 日办理完成注销事宜。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首次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同意公司作废该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124.5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6 年 4 月 7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6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58.0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50 元/股。该部分股票已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上市，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

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公司发行的 149,523,5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并自 2026 年 6 月 23 日起调入沪港通及深港通下的港股通标的证券名单。公司 H 股股票中文简称为“星源材质”，英文简称为“SENIOR MATERIAL”，股份代号为“06067”。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份变动情况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陈秀峰	127,867,118			127,867,118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徐李强	2,177		1,573	3,75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徐李强	0		50,000	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夏钧	93,750			93,75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夏钧	0		50,000.00	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王浩	93,750.00			93,75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王浩	0		50,000	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李昇	0		50,000	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刘瑞	104,829	3,750	2,250	103,329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居学成	9,525	2,381	675	7,819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

						售相关规则执行
沈熙文	503,672	102,443		401,229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其他股权激励对象	0		8,380,200	8,380,2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合计	128,674,821	108,574	8,584,698	137,150,94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2026 年 06 月 23 日	8.98 港元/股	149,523,500	2026 年 06 月 23 日	149,523,500		巨潮资讯网《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挂牌并上市交易的公告》(2026-043)	2026 年 06 月 23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公司发行的 149,523,5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并自 2026 年 6 月 23 日起调入沪港通及深港通下的港股通标的证券名单。公司 H 股股票中文简称为“星源材质”，英文简称为“SENIOR MATERIAL”，股份代号为“06067”。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8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有特别表决 权股份的股东 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 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秀峰	境内自然人	11.40%	170,489,491	0	127,867,118	42,622,373	不适用		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0%	149,523,500	149,523,500	0	149,523,5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 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1%	45,007,766	25,279,255	0	45,007,766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一申万菱信新 能源汽车主题 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5%	18,625,221	6,745,368	0	18,625,221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96%	14,423,311	9,604,075	0	14,423,311	不适用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13,781,934	-2,349,737	0	13,781,934	不适用	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10,315,847	10,315,847	0	10,315,847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10,000,186	6,000,000	0	10,000,186	不适用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8,863,900	5,105,000	0	8,863,900	不适用	0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8%	8,613,117	0	0	8,613,11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 19,855,640 股，持股比例 1.3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49,523,5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9,523,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5,007,766	人民币普通股	45,007,766					
陈秀峰	42,622,373	人民币普通股	42,622,37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申万菱信新能源汽车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25,221	人民币普通股	18,625,221					
高盛国际一自有资金	14,423,311	人民币普通股	14,423,31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781,934	人民币普通股	13,781,93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315,847	人民币普通股	10,315,84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186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18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8,863,900	人民币普通股	8,863,900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613,117	人民币普通股	8,613,11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						

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徐李强	职工董事	现任	5,000	0	0	55,000	5,000	50,000	55,000
夏钧	副总经理	现任	125,000	0	0	175,000	125,000	50,000	175,000
王浩	财务总监	现任	125,000	0	0	175,000	125,000	50,000	175,000
李昇	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50,000	0	50,000	50,000
合计	--	--	255,000	0	0	455,000	255,000	200,000	455,000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前期已披露实际控制人筹划控制权变更但尚未完成的，请说明控制权变更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六、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05,362,150.74	1,992,388,768.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023,311.87	30,000,798.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6,355,880.60	590,469,885.18
应收账款	2,187,106,217.70	1,891,145,061.03
应收款项融资	189,196,318.05	369,752,725.56
预付款项	98,037,143.20	59,965,119.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210,229.09	31,598,947.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14,432,641.56	762,381,371.2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5,335,420.98	356,006,901.2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合计	8,659,059,313.79	6,083,709,577.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174,360.14	22,570,564.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7,932,780.80	30,863,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597,612.73	94,597,612.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423,278,470.18	10,385,124,711.04
在建工程	6,118,185,566.67	6,114,801,389.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7,031,054.86	333,454,919.59
无形资产	1,049,730,740.43	1,072,347,517.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139,315.96	66,742,174.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0,511,031.93	519,615,300.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73,580,933.70	18,640,117,189.77
资产总计	27,332,640,247.49	24,723,826,767.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72,080,897.29	4,018,143,155.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42,782.87	12,619,557.3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8,845,508.01	217,200,004.48
应付账款	1,115,301,742.98	1,146,231,801.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809,939.43	18,139,182.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67,663,316.86	85,038,877.34
应交税费	46,675,328.87	44,871,554.52
其他应付款	94,849,547.79	26,879,105.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6,407,963.14	1,754,247,626.33
其他流动负债	244,924,904.52	195,764,238.45
流动负债合计	8,008,701,931.76	7,519,135,103.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416,524,882.04	5,325,406,759.8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0,623,055.86	281,767,612.21
长期应付款	1,033,471,164.90	1,036,038,721.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0,583,792.90	472,201,98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940,155.67	17,809,540.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97,143,051.37	7,133,224,615.54
负债合计	16,205,844,983.13	14,652,359,719.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95,234,139.00	1,348,124,13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71,045,433.43	6,472,065,107.44
减：库存股	264,271,108.28	350,758,329.30
其他综合收益	18,703,545.45	313,508,474.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593,837.68	137,593,837.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32,199,659.31	1,941,492,033.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90,505,506.59	9,862,025,262.2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236,289,757.77	209,441,786.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26,795,264.36	10,071,467,04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332,640,247.49	24,723,826,767.58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6,196,806.35	555,718,723.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798.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4,283,084.04	394,871,924.48
应收账款	1,328,871,083.19	1,232,407,982.13
应收款项融资	175,246,010.33	325,844,748.41
预付款项	491,744,725.62	136,934,627.89
其他应收款	3,550,772,193.84	2,688,521,424.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6,081,984.96	30,358,739.3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015,638.80	41,924,426.14
流动资产合计	7,763,211,527.13	5,436,583,394.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454,374,292.92	8,455,770,497.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7,932,780.80	30,863,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297,612.73	94,297,612.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3,459,328.14	783,345,547.10
在建工程	1,390,707.96	2,170,626.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使用权资产	2,758,353.56	4,056,637.66
无形资产	58,553,279.67	57,005,839.5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67,640.60	22,297,442.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024,132.99	95,836,434.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40,558,129.37	9,545,643,637.46
资产总计	17,403,769,656.50	14,982,227,032.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8,804,026.67	1,233,294,956.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558,181.77	12,590,669.7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69,163,616.33	1,855,862,323.20
应付账款	331,812,269.38	460,817,146.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002,462.36	29,072,589.76
应付职工薪酬	9,574,282.92	23,323,187.90
应交税费	3,832,401.61	4,832,953.92
其他应付款	2,965,843,732.87	1,892,605,539.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0,118,060.34	335,241,736.39
其他流动负债	170,654,910.73	204,900,937.70
流动负债合计	7,007,363,944.98	6,052,542,040.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49,061,886.00	1,022,499,898.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13,690.6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8,511,429.40	52,545,87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7,573,315.40	1,076,459,463.21
负债合计	8,404,937,260.38	7,129,001,503.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95,234,139.00	1,348,124,13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74,150,439.62	6,475,170,113.63
减：库存股	264,271,108.28	350,758,329.30
其他综合收益	12,047,000.00	12,047,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593,837.68	137,593,837.68
未分配利润	244,078,088.10	231,048,767.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98,832,396.12	7,853,225,528.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03,769,656.50	14,982,227,032.18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52,040,916.44	1,898,047,332.51
其中：营业收入	2,652,040,916.44	1,898,047,332.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19,947,420.78	1,859,495,478.27
其中：营业成本	1,873,203,616.70	1,421,744,810.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9,555,663.50	19,417,144.63
销售费用	20,933,139.28	18,568,549.89
管理费用	201,067,290.18	152,656,301.63
研发费用	150,749,611.36	126,575,104.46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财务费用	134,438,099.76	120,533,566.86
其中：利息费用	113,317,324.55	84,972,461.56
利息收入	13,071,210.82	24,247,416.75
加：其他收益	28,902,671.72	66,181,398.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72,298.10	10,536,691.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96,204.22	533,860.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1,472.07	26,796,767.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97,546.44	-2,659,921.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421,871.61	-27,406,946.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9.82	-12,193,585.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2,184,059.32	99,806,256.97
加：营业外收入	788,592.58	6,749,728.39
减：营业外支出	2,197,083.51	13,171,883.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775,568.39	93,384,101.82
减：所得税费用	19,961,420.36	-28,032,951.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814,148.03	121,417,052.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814,148.03	121,417,052.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966,176.28	100,435,330.3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47,971.75	20,981,722.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4,804,929.00	279,035,801.2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4,804,929.00	279,035,801.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4,804,929.00	279,035,801.2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4,804,929.00	279,035,801.2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990,780.97	400,452,854.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838,752.72	379,471,131.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847,971.75	20,981,722.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08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03,244,348.84	1,495,731,315.74
减：营业成本	1,214,927,594.61	1,378,679,350.39
税金及附加	4,420,507.00	4,339,536.17
销售费用	14,186,590.28	15,939,069.12
管理费用	78,884,981.63	68,691,482.83
研发费用	44,058,201.81	46,974,553.94
财务费用	37,026,611.91	1,768,059.31
其中：利息费用	32,332,693.63	27,408,650.61
利息收入	27,903,384.56	19,019,348.17
加：其他收益	5,254,786.19	6,377,453.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44,354.83	1,468,631.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96,204.22	533,860.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32,487.98	-14,415,570.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3,827.70	-4,101,886.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62.32	-3,135,266.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9.82	-12,193,585.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885,130.74	-46,660,959.86
加：营业外收入	204,107.24	4,567,670.45
减：营业外支出	271,565.31	12,847,426.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17,672.67	-54,940,716.02
减：所得税费用	-2,470,198.07	-19,000,000.00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87,870.74	-35,940,716.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87,870.74	-35,940,716.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287,870.74	-35,940,716.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2,128,178.41	1,710,736,403.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737,608.64	179,073,062.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44,286.21	68,272,72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9,010,073.26	1,958,082,193.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1,260,102.31	874,494,278.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2,386,288.83	379,958,384.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786,925.26	71,024,735.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458,838.57	96,407,98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7,892,154.97	1,421,885,38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117,918.29	536,196,806.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6,828,376.82	894,390,699.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85,227.77	3,248,124.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1,890.1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5,025,494.69	897,638,824.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4,818,287.17	2,274,256,410.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1,037,409.81	1,039,225,365.5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5,855,696.98	3,313,481,77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830,202.29	-2,415,842,951.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1,887,749.72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84,326.88	2,388,131,577.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859,486.08	651,407,232.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6,831,562.68	3,039,538,809.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4,206,850.58	1,118,849,473.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968,506.97	126,718,671.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276,616.04	423,287,729.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0,451,973.59	1,668,855,874.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6,379,589.09	1,370,682,935.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84,185.09	-35,079,867.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3,983,120.00	-544,043,077.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7,671,329.33	2,650,754,364.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1,654,449.33	2,106,711,286.60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7,394,858.70	1,775,566,959.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01,404.79	13,674,72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26,999.15	2,597,751,35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5,723,262.64	4,386,993,042.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2,098,899.38	1,446,619,132.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798,009.52	92,512,857.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32,751.30	4,206,688.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840,255.49	658,914,02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5,169,915.69	2,202,252,70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446,653.05	2,184,740,341.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6,483,332.51	266,610,891.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2,647.55	130,384,671.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302.18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857,282.24	396,995,56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307,741.93	5,860,169.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3,632,602.71	3,813,322,724.5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940,344.64	3,819,182,89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83,062.40	-3,422,187,330.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1,887,749.72	0.00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8,500,000.00	1,7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663,268.58	55,608,69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1,051,018.30	1,795,608,691.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7,438,012.00	649,500,01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153,878.09	20,845,787.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826,415.51	301,411,542.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418,305.60	971,757,34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3,632,712.70	823,851,35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38,415.04	-147,319.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0,564,582.21	-413,742,958.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116,872.67	954,458,894.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7,681,454.88	540,715,935.28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8,124,139.00				6,472,065,107.44	350,758,329.30	313,508,474.45		137,593,837.68		1,941,492,033.02		9,862,025,262.29	209,441,786.02	10,071,467,048.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8,124,139.00				6,472,065,107.44	350,758,329.30	313,508,474.45		137,593,837.68		1,941,492,033.02		9,862,025,262.29	209,441,786.02	10,071,467,048.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110,000.00				898,980,325.99	-86,487,221.02	-294,804,929.00				190,707,626.29		1,028,480,244.30	26,847,971.75	1,055,328,216.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4,804,929.00				203,966,176.28		-90,838,752.72	26,847,971.75	-63,990,780.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110,000.00				898,980,325.99	-86,487,221.02							1,132,577,547.01		1,132,577,547.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9,523,500.00				968,032,460.81								1,117,555,960.81		1,117,555,960.81
2. 其他权益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937,050.64	-35,722,744.02							50,659,794.66		50,659,794.66
4. 其他	-2,413,500.00				-83,989,185.46	-50,764,477.00							-35,638,208.46		-35,638,208.46
（三）利润分配											-13,258,549.99		-13,258,549.99		-13,258,549.9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58,549.99		-13,258,549.99		-13,258,549.9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95,234,139.00				7,371,045,433.43	264,271,108.28	18,703,545.45		137,593,837.68		2,132,199,659.31		10,890,505,506.59	236,289,757.77	11,126,795,264.36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2,956,970.00				6,426,722,241.63	62,764,878.62	-17,090,058.91		137,593,837.68		1,971,719,601.02		9,799,137,712.80	171,983,844.32	9,971,121,557.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2,956,970.00				6,426,722,241.63	62,764,878.62	-17,090,058.91		137,593,837.68		1,971,719,601.02		9,799,137,712.80	171,983,844.32	9,971,121,557.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892.00				25,925,929.65	299,343,640.29	279,035,801.27				33,839,911.48		39,403,110.11	20,981,722.51	60,384,832.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9,035,801.27				100,435,330.38		379,471,131.65	20,981,722.51	400,452,854.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892.00				25,925,929.65	299,343,640.29							-273,472,602.64		-273,472,602.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4,892.00				-584,438.58								-639,330.58		-639,330.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510,368.23								26,510,368.23		26,510,368.23
4. 其他						299,343,640.29							-299,343,640.29		-299,343,640.29
（三）利润分配											-66,595,418.90		-66,595,418.90		-66,595,418.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595,418.90		-66,595,418.90		-66,595,418.9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2,902,078.00				6,452,648,171.28	362,108,518.91	261,945,742.36		137,593,837.68		2,005,559,512.50		9,838,540,822.91	192,965,566.83	10,031,506,389.74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	-----------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8,124,139.00				6,475,170,113.63	350,758,329.30	12,047,000.00		137,593,837.68	231,048,767.35		7,853,225,528.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8,124,139.00				6,475,170,113.63	350,758,329.30	12,047,000.00		137,593,837.68	231,048,767.35		7,853,225,528.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110,000.00				898,980,325.99	-86,487,221.02				13,029,320.75		1,145,606,867.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87,870.74		26,287,870.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110,000.00				898,980,325.99	-86,487,221.02						1,132,577,547.0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9,523,500.00				968,032,460.81							1,117,555,960.8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937,050.64	-35,722,744.02						50,659,794.66
4．其他	-2,413,500.00				-83,989,185.46	-50,764,477.00						-35,638,208.46
（三）利润分配										-13,258,549.99		-13,258,549.99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58,549.99		-13,258,549.99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95,234,139.00				7,374,150,439.62	264,271,108.28	12,047,000.00		137,593,837.68	244,078,088.10		8,998,832,396.12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2,956,970.00				6,429,827,247.82	62,764,878.62			137,593,837.68	319,861,232.44		8,167,474,409.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2,956,970.00				6,429,827,247.82	62,764,878.62			137,593,837.68	319,861,232.44		8,167,474,409.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892.00				25,925,929.65	299,343,640.29				-102,536,134.92		-376,008,737.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940,716.02		-35,940,716.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892.00				25,925,929.65	299,343,640.29						-273,472,602.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4,892.00				-584,438.58							-639,330.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26,510,368.23							26,510,368.23
4. 其他						299,343,640.29						-299,343,640.29
（三）利润分配										-66,595,418.90		-66,595,418.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66,595,418.90		-66,595,418.9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2,902,078.00				6,455,753,177.47	362,108,518.91			137,593,837.68	217,325,097.52		7,791,465,671.76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深圳市富易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深圳市富易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根据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34 号《关于核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1.65 元，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 120,000,000.00 元。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 91440300754277719K 的《营业执照》。

2026 年 6 月 23 日，经香港联交所批准，本公司完成 149,523,500 股 H 股股票发行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股本为 1,495,234,139.00 元。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各类功能膜的研发和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政府补助的确认、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账款超过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预付款项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预算金额大于 1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合同负债超过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账款超过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其他应付款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 5%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公司持股 20%以上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5）。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

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

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

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

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

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国外客户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国内客户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备用金及其他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按应收款项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定。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

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2。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19。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00%	4.75%-2.3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19.00%-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实验及其他设备设施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19.00%-9.5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为：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	---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法定年限/土地使用证登记年限
软件及其他	5	受益期限/合同规定年限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1、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5、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产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点确认收入：取得产品的现时收款权利、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产品法定所有权转移、产品实物资产转移、客户接受该产品。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验收/签收时，产品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完成报关手续，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产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23。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租赁期		根据租赁期确定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租赁期		根据租赁期确定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租赁期		根据租赁期确定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25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0、套期会计

（1）套期的分类

本公司将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①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源于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②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中的被套期风险是指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母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之间的折算差额。

（2）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是指本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包括：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工具，但签出期权除外。只有在对购入期权（包括嵌入在混合合同中的购入期权）进行套期时，签出期权才可以作为套期工具。嵌入在混合合同中但未分拆的衍生工具不能作为单独的套期工具。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非衍生金融负债，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且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负债除外。

自身权益工具不属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能作为套期工具。

被套期项目，是指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公司将下列单个项目、项目组合或其组成部分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已确认资产或负债。

②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确定承诺，是指在未来某特定日期或期间，以约定价格交换特定数量资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

③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预期交易，是指尚未承诺但预期会发生的交易。

④境外经营净投资。

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是指小于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本公司将下列项目组成部分或其组合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中仅由某一个或多个特定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部分（风险成分）。根据在特定市场环境下的评估，该风险成分应当能够单独识别并可靠计量。风险成分也包括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仅高于或仅低于特定价格或其他变量的部分。

②一项或多项选定的合同现金流量。

③项目名义金额的组成部分，即项目整体金额或数量的特定部分，其可以是项目整体的一定比例部分，也可以是项目整体的某一层级部分。若某一层级部分包含提前还款权，且该提前还款权的公允价值受被套期风险变化影响的，不得将该层级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被套期项目，但在计量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时已包含该提前还款权影响的情况除外。

（3）套期关系评估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公司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4）确认和计量

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①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是对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日可以自调整日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同样的方式对累积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应当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②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1、回购公司股份

（1）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2、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

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加工及修理修配劳务收入、服务收入、出租收入	25.00%、13.00%、6.00%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16.50%、10.00%、15.00%、17.00%、20.60%、21.00%、23.50%、24.00%、25.00%、30.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00%后余值的 1.20%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00%计缴	1.20%、12.00%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使用面积为计税基础	1.50-4.00 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00%
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00%
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星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5.00%
星源清洁能源（常州）有限公司	25.00%
星材清洁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星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00%
星源材质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星源-飞马新材料（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15.00%
株式会社星源日本大阪研究院	30.00%
星源国际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17.00%
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	10.00%
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00%
Shenzhen Senior Technology Material Co. Ltd. (US) Research Institute	21.00%
Senior Material（Europe）AB	20.60%
Senior Material Properties AB	20.60%
Senior Material Ultimate Holding (Europe) AB	20.60%
Senior Material Factory Holding AB	20.60%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20.60%
GREEN NEW ENERGY MATERIALS, INC.	23.50%
Northstar Overseas Trading Pte.Ltd.	17.00%
南通鼎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星源鼎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00%
深圳市晶锐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
佛山市烁鼎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公司及子公司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享受进项税额加计抵减的优惠政策。

（2）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400575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起三年内按 15%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200822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起三年内按 15%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4）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201407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起三年内按 15%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5) 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依据新加坡“发展与扩张激励计划”税收优惠政策取得新加坡税务局(Inland Revenue Authority of Singapore, RAS)核准，适用 10%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该项优惠的有效期至 2029 年 6 月 30 日(核准文号:COY-10-DEI/240017)。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子公司南通清洁和常州清洁取得的光伏发电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适用“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南通清洁和常州清洁 2026 年度享受此税收优惠。

(7) 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00609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起三年内按 15%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8)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200640），并获得主管税务机关批准自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6 年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目前复审结果未公布。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2017 年 24 号公告)第一条，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复审通过前，企业所得税预缴阶段可先行适用 15%优惠税率;如年底未取得高新资质，需补征税款。

(9)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3390），并获得主管税务机关批准自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6 年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目前复审结果未公布。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2017 年 24 号公告)第一条，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复审通过前，企业所得税预缴阶段可先行适用 15%优惠税率;如年底未取得高新资质，需补征税款。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961.25	14,864.54
银行存款	3,393,615,429.03	1,338,961,254.16
其他货币资金	511,729,760.46	653,412,649.59
合计	3,905,362,150.74	1,992,388,768.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97,110,203.71	977,033,334.4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023,311.87	30,000,798.16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41,263,782.60	0.00
基金产品	69,291,044.18	30,000,798.16
远期外汇合同和期权	1,468,485.09	
合计	112,023,311.87	30,000,798.16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8,035,912.81	260,179,523.30
商业承兑票据	341,530,353.11	333,424,552.67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210,385.32	-3,134,190.79
合计	646,355,880.60	590,469,885.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49,566,265.92	100.00%	3,210,385.32	0.49%	646,355,880.60	593,604,075.97	100.00%	3,134,190.79	0.53%	590,469,885.1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08,035,912.81	47.42%			308,035,912.81	260,179,523.30	43.83%			260,179,523.30
商业承兑汇票	341,530,353.11	52.58%	3,210,385.32	0.94%	338,319,967.79	333,424,552.67	56.17%	3,134,190.79	0.94%	330,290,361.88
合计	649,566,265.92	100.00%	3,210,385.32	0.49%	646,355,880.60	593,604,075.97	100.00%	3,134,190.79	0.53%	590,469,885.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08,035,912.81	0.00	0.00%
合计	308,035,912.81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341,530,353.11	3,210,385.32	0.94%
合计	341,530,353.11	3,210,385.3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3,134,190.79	76,194.53				3,210,385.32
合计	3,134,190.79	76,194.53				3,210,385.32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8,517,364.86
商业承兑票据		29,922,196.02
合计		308,439,560.88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05,622,597.49	1,899,710,666.38
1 至 2 年	2,288,329.78	8,623,849.84
2 至 3 年	6,223,397.15	7,324,936.61
3 年以上	19,068,054.80	17,958,343.72
3 至 4 年	2,828,645.47	1,112,526.18
4 至 5 年	900,598.89	2,934,163.68
5 年以上	15,338,810.44	13,911,653.86
合计	2,233,202,379.22	1,933,617,796.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35,077.85	0.50%	11,235,077.85	100.00%	0.00	10,129,217.87	0.52%	10,129,217.87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1,967,301.37	99.50%	34,861,083.67	1.57%	2,187,106,217.70	1,923,488,578.68	99.48%	32,343,517.65	1.68%	1,891,145,061.03
其中：										
国外客户组合	286,704,671.91	12.84%	3,993,185.31	1.39%	282,711,486.60	171,110,344.02	8.85%	2,547,359.44	1.49%	168,562,984.58
国内客户组合	1,935,262,629.46	86.66%	30,867,898.36	1.60%	1,904,394,731.10	1,752,378,234.66	90.63%	29,796,158.21	1.70%	1,722,582,076.45
合计	2,233,202,379.22	100.00%	46,096,161.52	2.06%	2,187,106,217.70	1,933,617,796.55	100.00%	42,472,735.52	2.20%	1,891,145,061.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102,043.63	102,043.63	98,880.17	98,880.17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B	387,900.00	387,900.00	387,900.00	387,9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C	894,105.00	894,105.00	894,105.00	894,105.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D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E	216,386.56	216,386.56	216,386.56	216,386.56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F	85,558.28	85,558.28	85,558.28	85,558.28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G	910,047.10	910,047.10	910,047.10	910,047.1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H	1,369,298.51	1,369,298.51	1,369,298.51	1,369,298.51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I	60,138.00	60,138.00	1,066,510.64	1,066,510.64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J	129,115.00	129,115.00	129,115.00	129,115.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K			16,000.00	16,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L	789,736.20	789,736.20	789,736.20	789,736.2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M	35,268.52	35,268.52	35,268.52	35,268.52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N	64,068.00	64,068.00	54,682.81	54,682.81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O	2,333,494.87	2,333,494.87	2,333,494.87	2,333,494.87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P	96,608.00	96,608.00	96,608.00	96,608.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Q	290,422.80	290,422.80	290,422.80	290,422.8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R	289,954.95	289,954.95	289,954.95	289,954.95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S			150,345.99	150,345.99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T	57,549.00	57,549.00	57,549.00	57,549.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U	316,415.20	316,415.20	316,415.20	316,415.2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V	37,036.50	37,036.50	37,036.50	37,036.5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W	519,444.46	519,444.46	519,444.46	519,444.46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X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Y	417,255.09	417,255.09	417,255.09	417,255.09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Z	657,062.20	657,062.20	657,062.20	657,062.2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 AA	54,310.00	54,31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10,129,217.87	10,129,217.87	11,235,077.85	11,235,077.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国外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国外客户组合	286,704,671.91	3,993,185.31	1.39%
合计	286,704,671.91	3,993,185.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国内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国内客户组合	1,935,262,629.46	30,867,898.36	1.60%
合计	1,935,262,629.46	30,867,898.3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129,217.87	1,105,859.98				11,235,077.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343,517.65	2,563,170.86		4,500.00	-41,104.84	34,861,083.67
合计	42,472,735.52	3,669,030.84		4,500.00	-41,104.84	46,096,161.5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500.00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451,959,592.32		451,959,592.32	20.24%	4,248,420.17
客户 2	195,531,176.01		195,531,176.01	8.76%	1,837,993.05
客户 4	115,058,058.05		115,058,058.05	5.15%	1,599,307.00
客户 3	113,685,714.30		113,685,714.30	5.09%	1,068,645.72
客户 5	106,365,811.15		106,365,811.15	4.76%	999,838.62
合计	982,600,351.83		982,600,351.83	44.00%	9,754,204.56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9,196,318.05	369,752,725.56
合计	189,196,318.05	369,752,725.56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4,106,818.36	0.00
合计	664,106,818.36	0.0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1,210,229.09	31,598,947.35
合计	31,210,229.09	31,598,947.3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3,933,417.42	26,982,257.49
备用金及其他	8,958,719.03	6,287,505.26
合计	32,892,136.45	33,269,762.7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265,104.72	22,654,106.55
1 至 2 年	21,262,455.38	8,009,623.83
2 至 3 年	893,433.35	2,130,317.37
3 年以上	471,143.00	475,715.00
3 至 4 年	37,535.00	87,535.00
4 至 5 年	51,000.00	5,000.00
5 年以上	382,608.00	383,180.00
合计	32,892,136.45	33,269,762.7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892,136.45	100.00%	1,681,907.36	5.11%	31,210,229.09	33,269,762.75	100.00%	1,670,815.40	5.02%	31,598,947.35
其中：										
保证金及押金	23,933,417.42	72.76%	1,196,670.86	5.00%	22,736,746.56	26,982,257.49	81.10%	1,346,267.31	4.99%	25,635,990.18
备用金及其他	8,958,719.03	27.24%	485,236.50	5.42%	8,473,482.53	6,287,505.26	18.90%	324,548.09	5.16%	5,962,957.17
合计	32,892,136.45	100.00%	1,681,907.36	5.11%	31,210,229.09	33,269,762.75	100.00%	1,670,815.40	5.02%	31,598,947.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及押金	23,933,417.42	1,196,670.86	5.00%
备用金及其他	8,958,719.03	485,236.50	5.42%
合计	32,892,136.45	1,681,907.3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70,815.40			1,670,815.40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52,321.07			52,321.07
其他变动	-41,229.11			-41,229.11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681,907.36			1,681,907.3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70,815.40	52,321.07			-41,229.11	1,681,907.36
合计	1,670,815.40	52,321.07			-41,229.11	1,681,907.3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9,997,058.94	1—2 年	30.39%	499,852.95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6,129,810.00	1—2 年	18.64%	306,490.50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4,566,946.83	1—2 年	13.88%	228,347.34
第四名	其他	2,596,301.48	1 年以内	7.89%	129,815.07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1,343,450.03	1 年以内	4.08%	67,172.50
合计		24,633,567.28		74.89%	1,231,678.36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7,282,087.80	99.23%	59,554,082.65	99.31%
1 至 2 年	755,055.40	0.77%	411,037.14	0.69%
合计	98,037,143.20		59,965,119.7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49,904,648.42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50.90%。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7,821,517.49	11,056,109.20	346,765,408.29	305,874,665.08	19,338,053.84	286,536,611.24
在产品	217,023,422.99	9,730,029.88	207,293,393.11	168,793,996.47	5,303,236.02	163,490,760.45
库存商品	506,778,993.98	27,288,362.38	479,490,631.60	316,675,878.76	40,054,775.85	276,621,102.91
发出商品	56,433,593.31		56,433,593.31	19,965,212.26	534,474.27	19,430,737.99
在途物资	24,449,615.25		24,449,615.25	16,302,158.66		16,302,158.66
合计	1,162,507,143.02	48,074,501.46	1,114,432,641.56	827,611,911.23	65,230,539.98	762,381,371.2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338,053.84	427,881.14		8,709,825.78		11,056,109.20
在产品	5,303,236.02	8,483,303.59		4,043,011.21	13,498.52	9,730,029.88
库存商品	40,054,775.85	9,510,686.88		21,080,230.95	1,196,869.40	27,288,362.38
发出商品	534,474.27			534,474.27		
合计	65,230,539.98	18,421,871.61		34,367,542.21	1,210,367.92	48,074,501.46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及待退还进项税	360,712,595.24	331,319,544.45
预缴所得税	14,622,825.74	5,440,521.73
预提上市费用		19,246,835.02
合计	375,335,420.98	356,006,901.20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收益/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广东碳语	25,863,000.00						25,863,000.00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收益/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慧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众芯碳素(南通)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91,069,780.80					91,069,780.80	
合计	30,863,000.00	97,069,780.80					127,932,780.80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烟台星和电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263,197.06				613,515.80						3,876,712.86	
小计	3,263,197.06				613,515.80						3,876,712.86	
二、联营企业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17,494,958.34				-1,673,740.81						15,821,217.53	
深圳市星蓝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812,408.96				-1,335,979.21						476,429.75	
小计	19,307,367.30				-3,009,720.02						16,297,647.28	
合计	22,570,564.36				-2,396,204.22						20,174,360.14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94,597,612.73	94,597,612.73
合计	94,597,612.73	94,597,612.73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423,278,470.18	10,385,124,711.04
合计	10,423,278,470.18	10,385,124,711.0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实验及其他设备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88,890,188.85	9,093,856,438.41	21,341,224.12	55,713,297.11	305,851,751.29	13,465,652,899.78
2.本期增加金额	93,579,524.12	462,591,427.67	874,259.23	3,102,298.14	23,389,803.34	583,537,312.50
（1）购置		1,538,485.34	525,955.47	2,720,295.25	1,284,388.35	6,069,124.41
（2）在建工程转入	93,579,524.12	461,052,942.33	348,303.76	382,002.89	22,105,414.99	577,468,188.09
3.本期减少金额	9,022,284.61	30,863,620.85	173,105.28	566,440.08	4,974,679.02	45,600,129.84
（1）处置或报废		544,764.20			529,314.23	1,074,078.43
（2）汇率变动	9,022,284.61	30,318,856.65	173,105.28	566,440.08	4,445,364.79	44,526,051.41
4.期末余额	4,073,447,428.36	9,525,584,245.23	22,042,378.07	58,249,155.17	324,266,875.61	14,003,590,082.4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2,658,605.00	2,585,595,072.27	7,337,449.12	25,267,308.39	99,222,356.71	3,050,080,791.49
2.本期增加金额	71,528,837.44	401,929,356.24	1,471,727.61	4,342,748.47	24,869,114.48	504,141,784.24
（1）计提	71,528,837.44	401,929,356.24	1,471,727.61	4,342,748.47	24,869,114.48	504,141,784.24
3.本期减少金额	201,522.25	3,128,908.80	66,241.98	295,668.96	666,018.73	4,358,360.72
（1）处置或报废		136,769.06			502,953.57	639,722.63
（2）汇率变动	201,522.25	2,992,139.74	66,241.98	295,668.96	163,065.16	3,718,638.09
4.期末余额	403,985,920.19	2,984,395,519.71	8,742,934.75	29,314,387.90	123,425,452.46	3,549,864,215.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0,447,397.25				30,447,397.25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0,447,397.25				30,447,397.2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69,461,508.17	6,510,741,328.27	13,299,443.32	28,934,767.27	200,841,423.15	10,423,278,470.1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实验及其他设备设施	合计
2.期初账面价值	3,656,231,583.85	6,477,813,968.89	14,003,775.00	30,445,988.72	206,629,394.58	10,385,124,711.0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99,307,355.55	65,548,428.68	30,447,397.25	3,311,529.62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16,442,933.66
机器设备	5,698,984.03
合计	422,141,917.69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年产 36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超薄锂电池隔膜项目二期	1,596,095.98	未达到产权证书办理条件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118,185,566.67	6,114,801,389.86
合计	6,118,185,566.67	6,114,801,389.8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马来西亚项目	2,964,600,937.11		2,964,600,937.11	3,031,310,071.15		3,031,310,071.15
瑞典湿法隔膜生产线及涂覆	2,254,155,633.01		2,254,155,633.01	2,325,654,330.73		2,325,654,330.7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线						
高性能陶瓷及聚合物隔膜美国项目	647,095,861.82		647,095,861.82	610,802,200.70		610,802,200.70
星源材质高安全高性能离子电池隔膜项目	160,893,353.47		160,893,353.47	83,442,921.67		83,442,921.67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三期）项目	54,712,833.10		54,712,833.10	20,729,620.98		20,729,620.98
零星工程	23,698,866.50		23,698,866.50	29,834,162.97		29,834,162.97
年产 36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超薄锂电池隔膜项目二期	13,028,081.66		13,028,081.66	13,028,081.66		13,028,081.66
合计	6,118,185,566.67		6,118,185,566.67	6,114,801,389.86		6,114,801,389.8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年产 36000 万平方米高 性能超薄锂 电池隔膜项 目二期	516,350,000.00	13,028,081.66				13,028,081.66	96.99%	96.99%	8,785,055.74			金融 机构 贷款
高性能锂离子 电池湿法 隔膜及涂覆 隔膜（一 期、二期、 三期）项目	8,700,000,000.00	20,729,620.98	153,827,412.56	119,844,200.44		54,712,833.10	67.45%	67.45%	135,741,435.00			募集 资金
瑞典湿法隔 膜生产线及 涂覆生产线	2,500,000,000.00	2,325,654,330.73	64,350,133.13		135,848,830.85	2,254,155,633.01	88.30%	88.30%	76,022,013.01	17,569,519.54	4.14%	金融 机构 贷款
星源材质高 安全高性能 离子电池隔 膜项目	10,000,000,000.00	83,442,921.67	93,195,756.54	15,367,796.22	377,528.52	160,893,353.47	32.39%	32.39%	83,739,748.14			金融 机构 贷款
高性能锂离子 电池湿法 隔膜及涂覆 隔膜马来西 亚项目	5,000,000,000.00	3,031,310,071.15	433,584,940.90	413,701,321.41	86,592,753.53	2,964,600,937.11	73.57%	73.57%	11,420,426.64	11,115,812.34	2.95%	其他
高性能陶瓷 及聚合物隔 膜美国项目	762,453,700.93	610,802,200.70	63,570,409.12		27,276,748.00	647,095,861.82	91.07%	91.07%	7,221,672.88	3,816,333.81	4.35%	其他
合计	27,478,803,700.93	6,084,967,226.89	808,528,652.25	548,913,318.07	250,095,860.90	6,094,486,700.17			322,930,351.41	32,501,665.69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附属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5,471,340.71	395,471,340.71
2.本期增加金额	3,499,964.04	3,499,964.04
(1) 租入	3,499,964.04	3,499,964.04
3.本期减少金额	15,492,347.75	15,492,347.75
(1) 汇率影响额	15,492,347.75	15,492,347.75
4.期末余额	383,478,957.00	383,478,957.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2,016,421.12	62,016,421.12
2.本期增加金额	17,693,878.94	17,693,878.94
(1) 计提	17,693,878.94	17,693,878.94
3.本期减少金额	3,262,397.92	3,262,397.92
(1) 处置		
(2) 汇率影响额	3,262,397.92	3,262,397.92
4.期末余额	76,447,902.14	76,447,902.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7,031,054.86	307,031,054.86
2.期初账面价值	333,454,919.59	333,454,919.59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期初余额	1,124,363,805.86	31,287,690.36	1,155,651,496.22
2.本期增加金额		5,548,632.22	5,548,632.22
(1) 购置		4,565,418.00	4,565,418.00
(2) 在建工程转入		983,214.22	983,214.22
3.本期减少金额	19,434,021.14	13,768.33	19,447,789.47
(1) 处置			
(2) 汇率变动	19,434,021.14	13,768.33	19,447,789.47
4.期末余额	1,104,929,784.72	36,822,554.25	1,141,752,338.9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2,952,691.14	10,351,287.98	83,303,979.12
2.本期增加金额	6,841,162.34	1,908,649.36	8,749,811.70
(1) 计提	6,841,162.34	1,908,649.36	8,749,811.70
3.本期减少金额	26,075.00	6,117.28	32,192.28
(1) 处置			
(2) 汇率变动	26,075.00	6,117.28	32,192.28
4.期末余额	79,767,778.48	12,253,820.06	92,021,598.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5,162,006.24	24,568,734.19	1,049,730,740.43
2.期初账面价值	1,051,411,114.72	20,936,402.38	1,072,347,517.10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284,199.58	7,149,227.08	60,927,386.45	9,190,869.7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4,894,641.29	3,623,464.01	37,238,267.58	3,418,371.75
可抵扣亏损	716,222,712.15	109,080,376.20	648,607,495.56	98,693,669.22
政府补助	82,492,230.23	12,373,834.53	86,409,860.46	12,961,479.07
租赁负债	246,424,309.85	57,682,970.05	259,569,235.68	59,598,053.49
合计	1,137,318,093.10	189,909,871.87	1,092,752,245.73	183,862,443.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78,698,130.19	10,472,819.09	45,356,936.84	8,187,679.10
500 万以内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570,470,788.25	85,570,618.24	474,303,356.08	71,145,503.41
使用权资产	246,333,022.29	57,667,274.25	242,137,629.76	55,596,626.49
合计	895,501,940.73	153,710,711.58	761,797,922.68	134,929,809.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770,555.91	62,139,315.96	117,120,268.59	66,742,174.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770,555.91	25,940,155.67	117,120,268.59	17,809,540.4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4,325,991.47	157,537,401.31
可抵扣亏损	266,066,951.90	340,057,111.12
合计	400,392,943.37	497,594,512.4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33 年	58,158,361.58	123,544,461.89	
2035 年	116,152,399.11	162,527,312.20	
无固定期限	91,756,191.21	53,985,337.03	
合计	266,066,951.90	340,057,111.12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155,455,220.18		155,455,220.18	147,205,061.07		147,205,061.07
长期定期存款及应计利息	53,142,238.55		53,142,238.55	52,524,958.33		52,524,958.33
预付投资款	6,300,000.00		6,3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及待退还进项税	255,613,573.20		255,613,573.20	319,885,281.00		319,885,281.00
合计	470,511,031.93		470,511,031.93	519,615,300.40		519,615,300.40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03,707,701.41	603,707,701.41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保证金	804,717,438.96	804,717,438.96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保证金
应收票据	308,439,560.88	308,158,292.24	其他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85,721,587.69	285,410,958.64	其他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6,740,835,961.93	5,240,988,104.43	抵押	借款抵押	5,406,610,423.54	4,732,459,247.39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08,941,270.14	448,400,245.27	抵押	借款抵押	508,941,270.14	453,895,739.30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83,741,520.34	83,741,520.34	抵押	借款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192,123.02	53,192,123.02	其他	定期存款	52,524,958.33	52,524,958.33	其他	定期存款
持有的子公司股权	2,040,799,764.94	2,040,799,764.94	质押	以子公司股权质押取得银行借款	829,854,909.23	829,854,909.23	质押	以子公司股权质押取得银行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	基金封闭期受限				
合计	10,285,916,382.32	8,725,246,231.31			7,972,112,108.23	7,242,604,772.19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8,109,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2,134,839,737.04	1,593,887,122.84
票据贴现	1,864,015,178.44	2,350,996,870.73
应计利息	5,116,981.81	3,259,161.7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4,072,080,897.29	4,018,143,155.36

21、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42,782.87	12,619,557.32
其中：		
买入看跌式参与远期	558,181.77	12,360,136.42
远期外汇合同	584,601.10	
买入美元看涨期权		158,176.42
卖出美元看跌期权		101,244.48
合计	1,142,782.87	12,619,557.32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8,845,508.01	217,200,004.48
合计	298,845,508.01	217,200,004.48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475,399,381.29	377,255,428.14
设备工程款	563,038,608.28	692,736,702.10
费用款及其他	76,863,753.41	76,239,671.35
合计	1,115,301,742.98	1,146,231,801.5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捷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31,594,953.22	款项未到期
合计	31,594,953.22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94,849,547.79	26,879,105.39
合计	94,849,547.79	26,879,105.39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上市费用	8,579,853.10	3,185,562.48
其他	9,557,170.46	8,110,511.5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4,266,996.94	
押金	12,445,527.29	15,569,502.33
个税返还款		13,529.01
合计	94,849,547.79	26,879,105.39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0,809,939.43	18,139,182.95
合计	20,809,939.43	18,139,182.95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5,038,877.34	418,750,901.46	436,126,461.94	67,663,316.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004,101.36	25,004,101.36	
合计	85,038,877.34	443,755,002.82	461,130,563.30	67,663,316.8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069,484.34	375,447,033.10	386,644,654.39	66,871,863.05
2、职工福利费		18,645,469.74	18,645,469.74	
3、社会保险费		13,740,050.42	13,740,050.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647,240.17	11,647,240.17	
工伤保险费		1,607,479.32	1,607,479.32	

生育保险费		485,330.93	485,330.93	
4、住房公积金	6,969,393.00	10,686,975.96	16,895,468.96	760,9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1,372.24	200,818.43	30,553.81
合计	85,038,877.34	418,750,901.46	436,126,461.94	67,663,316.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119,914.20	24,119,914.20	
2、失业保险费		884,187.16	884,187.16	
合计		25,004,101.36	25,004,101.36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93,955.96	2,463,470.46
企业所得税	26,270,581.00	29,772,918.93
个人所得税	4,644,722.43	5,671,173.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502.13	520,907.07
房产税	9,238,009.27	4,077,089.60
土地使用税	1,403,724.00	903,675.1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219,595.38	375,305.85
印花税	1,230,604.71	1,079,627.71
环保税	120,633.99	7,386.05
合计	46,675,328.87	44,871,554.52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21,814,735.60	1,491,019,903.5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7,217,578.38	239,125,299.3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375,649.16	24,102,423.41
合计	2,046,407,963.14	1,754,247,626.33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236,064.75	365,429.15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243,688,839.77	195,398,809.30
合计	244,924,904.52	195,764,238.45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382,266,832.86	5,514,078,295.94
保证借款	29,874,676.48	239,110,045.96
信用借款	1,826,198,108.30	1,063,238,321.5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21,814,735.60	-1,491,019,903.54
合计	6,416,524,882.04	5,325,406,759.88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52,010,872.07	379,349,305.9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4,012,167.05	-73,479,270.3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375,649.16	-24,102,423.41
合计	260,623,055.86	281,767,612.21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33,471,164.90	1,036,038,721.23
合计	1,033,471,164.90	1,036,038,721.2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款及其利息		67,378,744.00
佛山汇智投资款及其利息	431,705,117.81	426,051,967.12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17,392,963.41	134,378,462.12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418,669,273.18	465,813,847.37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62,921,388.88	181,541,000.00
小计	1,230,688,743.28	1,275,164,020.6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197,217,578.38	-239,125,299.38
合计	1,033,471,164.90	1,036,038,721.23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2,201,981.81	13,361,900.00	24,980,088.91	460,583,792.90	政府拨款
合计	472,201,981.81	13,361,900.00	24,980,088.91	460,583,792.90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48,124,139.00	149,523,500.00			-2,413,500.00	147,110,000.00	1,495,234,139.00

①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的 2,413,500 股回购股份予以注销。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其中减少股本 2,413,5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48,350,977.00 元。

②经香港联交所批准，2026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以每股发行价格 8.98 港元发行了 149,523,500.00 股 H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本增加 149,523,500.00 元。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387,677,126.35	968,032,460.81	83,989,185.46	7,271,720,401.70
其他资本公积	84,387,981.09	14,937,050.64		99,325,031.73
合计	6,472,065,107.44	982,969,511.45	83,989,185.46	7,371,045,433.4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的 2,413,500 股回购股份予以注销。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公司已实际支付 2,413,500 股的回购款对应库存股金额为 50,764,477.00 元，其中减少股本 2,413,5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48,350,977.00 元。

②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 2026 年 4 月 7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6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58.0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50 元/股。其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于公司前期回购库存股，公司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64,351,532.50 元，对应库存股账面价值 99,989,740.96 元，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35,638,208.46 元；同时，按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4,351,532.50 元。等待期内，可撤销现金股利合计 84,535.56 元，相应冲减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③经香港联交所批准，2026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以每股发行价格 8.98 港元发行了 149,523,500.00 股 H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本增加 149,523,500.00 元，扣除上市费用后，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增加 968,032,460.81 元。

④公司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授予价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按服务期限确认分摊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本期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14,937,050.64 元。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350,758,329.30		150,754,217.96	200,004,111.34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4,351,532.50	84,535.56	64,266,996.94
合计	350,758,329.30	64,351,532.50	150,838,753.52	264,271,108.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披露《关于股份回购期限届满暨回购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截至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2,413,5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19%，最高成交价为 23.4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8.80 元/股，成交均价 21.0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50,764,477 元（不含交易费用）。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注销事宜。注销后库存股减少 50,764,477.00 元，减少股本 2,413,5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48,350,977.00 元。

②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 2026 年 4 月 7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6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58.0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50 元/股。其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于公司前期回购库存股，公司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64,351,532.50 元，对应库存股账面价值 99,989,740.96 元，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35,638,208.46 元；同时，按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4,351,532.50 元。等待期内，可撤销现金股利合计 84,535.56 元，相应冲减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47,000.00							12,04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12,047,000.00							12,047,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1,461,474.45	-294,804,929.00				-294,804,929.00		6,656,545.4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1,461,474.45	-294,804,929.00				-294,804,929.00		6,656,545.4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3,508,474.45	-294,804,929.00				-294,804,929.00		18,703,545.45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7,593,837.68			137,593,837.68
合计	137,593,837.68			137,593,837.68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41,492,033.02	1,971,719,601.0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41,492,033.02	1,971,719,601.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966,176.28	36,367,767.5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258,549.99	66,595,335.5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32,199,659.31	1,941,492,033.02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31,089,078.75	1,861,859,804.31	1,880,635,925.25	1,413,452,571.16
其他业务	20,951,837.69	11,343,812.39	17,411,407.26	8,292,239.64
合计	2,652,040,916.44	1,873,203,616.70	1,898,047,332.51	1,421,744,810.80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73,602.40	2,544,601.69
教育费附加	2,954,398.50	1,090,543.59
房产税	13,047,976.17	8,928,080.96
土地使用税	3,011,002.85	1,807,350.36
车船使用税	1,920.00	3,960.00
印花税	16,162,464.80	4,195,408.64
环保税、水利基金等税金	304,298.78	847,199.39
合计	39,555,663.50	19,417,144.63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463,540.58	76,582,345.07
折旧与摊销	36,914,861.44	22,201,003.56
业务招待费	4,437,198.12	4,962,731.67
差旅费	5,729,283.89	5,310,749.46
中介咨询费	13,829,079.62	10,347,489.76
办公费	11,129,684.24	7,357,081.51
保险费	1,597,016.10	1,220,995.73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8,854,225.66	17,416,434.08
其他	9,112,400.53	7,257,470.79
合计	201,067,290.18	152,656,301.63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344,286.59	10,285,122.03
折旧与摊销	28,908.60	26,309.66
销售代理费	94,118.88	309,438.19
办公费	624,090.98	686,805.87
保险费	191,673.41	
差旅费	1,593,531.08	1,230,001.30
业务招待费	4,086,832.00	3,232,658.17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523,863.76	211,953.45
其他	2,445,833.98	2,586,261.22
合计	20,933,139.28	18,568,549.89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260,221.16	51,820,312.00
直接投入费用	61,235,943.56	51,837,604.35
折旧及摊销	23,024,897.45	14,603,805.52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2,441,154.68	2,849,024.90
其他	5,787,394.51	5,464,357.69
合计	150,749,611.36	126,575,104.46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3,317,324.55	84,972,461.56
减：利息收入	13,071,210.82	24,247,416.75
票据贴现利息	12,976,087.61	18,132,363.77
银行手续费	3,690,126.15	8,070,692.71
汇兑损益	17,525,772.27	33,605,465.57
合计	134,438,099.76	120,533,566.86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6,460,064.98	61,703,003.50
个税手续费返还	501,857.04	115,873.29
增值税减免	1,940,749.70	4,362,521.85
合计	28,902,671.72	66,181,398.64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21,077.57	25,267,221.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052,549.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29,545.52
合计	2,331,472.07	26,796,767.31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96,204.22	533,86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468,502.32	10,002,830.80

合计	11,072,298.10	10,536,691.22
----	---------------	---------------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6,194.53	-382,183.4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69,030.84	-1,450,069.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2,321.07	-827,668.81
合计	-3,797,546.44	-2,659,921.86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421,871.61	-27,406,946.88
合计	-18,421,871.61	-27,406,946.88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539.82	-12,193,585.70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质量赔偿款收入	37,710.00	790,137.08	37,710.00
其他	750,882.58	5,959,591.31	750,882.58
合计	788,592.58	6,749,728.39	788,592.58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26,223.55	215,000.00	126,223.55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6,465.70	114,550.22	26,465.70
滞纳金	348,765.39	162,753.01	348,765.39
代缴所得税及其他支出	1,695,628.87	12,679,580.31	1,695,628.87
合计	2,197,083.51	13,171,883.54	2,197,083.51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65,309.20	31,960,938.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596,111.16	-59,993,889.91
合计	19,961,420.36	-28,032,951.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0,775,568.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616,335.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21,198.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09,936.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68,457.8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280.3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48,176.0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1,737,005.74
所得税费用	19,961,420.36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7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4,841,876.08	41,638,103.17
收到的存款利息	13,071,210.82	24,247,416.75
收现的营业外收入及其他	3,231,199.31	2,387,206.54
合计	31,144,286.21	68,272,726.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期间费用	121,873,528.67	94,261,761.48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及其他	2,170,617.81	298,302.99
支付的往来款	9,414,692.09	1,847,923.03
合计	133,458,838.57	96,407,987.5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等收到的现金	1,206,828,376.82	894,390,699.7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785,227.77	3,248,124.26
合计	1,214,613,604.59	897,638,824.02

单位：元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等支付的现金	1,121,037,409.81	1,039,225,365.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74,818,287.17	2,274,256,410.49
合计	1,895,855,696.98	3,313,481,776.01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融资借款、与筹资活动有关的保证金等	334,859,486.08	51,407,232.11
售后回租收到资金	100,000,000.00	
佛山汇智投资款		600,000,000.00
合计	434,859,486.08	651,407,232.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融资借款、与筹资活动有关的保证金等	916,076,514.83	
回购股份及支付港股上市费用	25,339,130.79	299,982,970.87
租赁负债/售后回租本金和利息	112,482,226.42	22,403,961.91
国开发展基金款本金及利息	67,378,744.00	100,900,796.85
合计	1,121,276,616.04	423,287,729.6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018,143,155.36	1,214,568,454.57	9,182,105.97	1,168,688,868.95	1,123,949.66	4,072,080,897.29
长期借款	6,816,426,663.42	2,085,515,872.31	80,524,005.15	704,980,935.25	39,145,987.99	8,238,339,617.64
租赁负债	305,870,035.62		7,267,912.33	18,431,767.27	6,707,475.66	287,998,705.02
长期应付	1,275,164,020.61	100,000,000.00	16,953,925.82	161,429,203.15		1,230,688,743.28
应付股利			13,258,549.99	13,258,549.99		
合计	12,415,603,875.01	3,400,084,326.88	127,186,499.26	2,066,789,324.61	46,977,413.31	13,829,107,963.23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0,814,148.03	121,417,052.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219,418.05	30,066,868.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4,141,784.24	397,040,469.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5,560,130.74	3,617,812.47
无形资产摊销	8,749,811.70	7,732,729.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9.82	12,193,585.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65.70	114,550.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31,472.07	-26,796,767.3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001,509.64	135,493,101.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72,298.10	-10,536,69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02,858.73	-64,060,063.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30,615.26	4,276,405.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262,774.00	-203,653,806.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6,104,979.50	-32,325,460.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4,709,189.05	135,106,653.32
其他	14,937,050.64	26,510,36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117,918.29	536,196,806.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01,654,449.33	2,106,711,286.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7,671,329.33	2,650,754,364.2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3,983,120.00	-544,043,077.6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01,654,449.33	1,187,671,329.33
其中：库存现金	16,961.25	14,864.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97,009,916.62	1,184,765,488.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627,571.46	2,890,976.61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1,654,449.33	1,187,671,329.33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128,152,397.33	154,195,765.98	按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的定期存款及其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	475,555,304.08	650,521,672.98	保证金及其他
合计	603,707,701.41	804,717,438.96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92,766,694.16	6.8109	631,824,677.25
欧元	8,379,760.45	7.7671	65,086,437.39
港币	1,316,818,951.79	0.8686	1,143,788,941.52
瑞典克朗	22,648,866.92	0.7003	15,861,001.50
日元	208,262,570.00	0.042	8,747,027.94
马来币	12,778,237.40	1.6734	21,383,102.47
新加坡元	77,215,505.35	5.2605	406,192,165.89
韩元	96,910,941.00	0.0044	426,408.1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8,306,372.58	6.8109	260,900,873.01
欧元	2,130,981.17	7.7671	16,551,543.85
港币			
日元	1,990,031.23	0.0420	83,581.31
马来币	1,057,883.90	1.6734	1,770,262.92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782,749.52	6.8109	12,142,128.71
瑞典克朗	541,854.08	0.7003	379,460.41
马来币	6,225,864.00	1.6734	10,418,360.8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986,376.01	6.8109	61,205,308.37
欧元	757,817.87	7.7671	5,886,047.18
瑞典克朗	44,788,629.20	0.7003	31,365,477.03
日元	7,593,800.00	0.0420	318,939.60
马来币	52,608,746.18	1.6734	88,035,475.8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780.88	6.8109	5,318.50
欧元	6,578.00	7.7671	51,091.98
瑞典克朗	2,454,917.00	0.7003	1,719,178.38
马来币	3,356,200.33	1.6734	5,616,265.63
新加坡元	147,697.67	5.2605	776,963.59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125,000,000.00	7.7671	970,887,500.00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0,000,000.00	6.8109	68,109,000.00

59、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合计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985,594.13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08,714.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0,417,361.4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11,300,775.13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025 年 3 月公司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约定转让部分机器设备。由于固定资产从始至终都没有转移给购买方,判断不属于销售,不终止确认固定资产,收到的转让款作为负债进行账务处理。

2025 年 3 月公司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约定转让部分机器设备。由于固定资产从始至终都没有转移给购买方,判断不属于销售,不终止确认固定资产,收到的转让款作为负债进行账务处理。

2025 年 4 月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约定转让部分机器设备。由于固定资产从始至终都没有转移给购买方,判断不属于销售,不终止确认固定资产,收到的转让款作为负债进行账务处理。

2026 年 1 月公司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约定转让部分机器设备。由于固定资产从始至终都没有转移给购买方,判断不属于销售,不终止确认固定资产,收到的转让款作为负债进行账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9,536,306.70	
合计	9,536,306.7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0,710,780.57	18,948,352.81
第二年	18,431,046.80	17,617,780.10
第三年	15,463,426.80	15,978,366.97
第四年	12,061,559.80	14,222,767.89
第五年	6,250,416.00	6,790,407.34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054,208.00	4,110,231.19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260,221.16	51,820,312.00
直接投入费用	61,235,943.56	51,837,604.35
折旧及摊销	23,024,897.45	14,603,805.52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2,441,154.68	2,849,024.90
其他	5,787,394.51	5,464,357.69
合计	150,749,611.36	126,575,104.4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0,749,611.36	126,575,104.46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年份
Northstar Overseas Trading Pte.Ltd.	新设	2026 年
南通鼎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026 年
深圳市星源鼎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26 年
深圳市晶锐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2026 年
佛山市烁鼎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2026 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合肥	合肥	制造业	60.00%	0.00%	投资设立
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常州	常州	制造业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常州	常州	制造业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南通	南通	制造业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佛山	佛山	制造业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星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星源清洁能源（常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常州	常州	制造业	0.00%	100.00%	投资设立
星材清洁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南通	南通	制造业	0.00%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星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星源材质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6,367,500.00	香港	香港	研发销售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星源-飞马新材料（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3,891,000.00	德国	德国	研发销售	90.00%	0.00%	投资设立
株式会社星源日本大阪研究院	5,699,200.00	日本大阪	日本大阪	研发销售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星源国际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49,854,000.00	新加坡	新加坡	研发销售	100.00%	0.00%	投资设立
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	10.00	新加坡	新加坡	研发销售	0.00%	100.00%	投资设立
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374,401,700.00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制造业	0.00%	100.00%	投资设立
Shenzhen Senior Technology Material Co. Ltd. (US) Research Institute	6,319,400.00	美国加利福尼亚	美国加利福尼亚	研发销售	100.00%	0.00%	投资设立
Senior Material（Europe）AB	15,062,000.00	瑞典	瑞典	制造业	0.00%	100.00%	投资设立
Senior Material Properties AB	16,400.00	瑞典	瑞典	制造业	0.00%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Senior Material Ultimate Holding (Europe) AB	16,600.00	瑞典	瑞典	服务业	100.00%	0.00%	投资设立
Senior Material Factory Holding AB	16,400.00	瑞典	瑞典	服务业	0.00%	100.00%	投资设立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16,400.00	瑞典	瑞典	服务业	0.00%	100.00%	投资设立
Green New Energy Materials Inc.	366,776,200.00	美国	美国	制造业	0.00%	100.00%	购买股权
Northstar Overseas Trading Pte.Ltd.	5.39	新加坡	新加坡	研发销售	0.00%	100.00%	投资设立
南通鼎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南通	南通	制造业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星源鼎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晶锐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80.00%	0.00%	投资设立
佛山市烁鼎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0.00%	26,838,346.97		236,151,363.6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合肥星源	955,141,222.70	524,811,647.07	1,479,952,869.77	719,372,536.36	111,765,150.99	831,137,687.35	719,470,802.17	556,229,525.37	1,275,700,327.54	483,552,488.73	144,048,523.82	627,601,012.5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合肥星源	319,633,594.86	67,095,867.43	67,095,867.43	43,352,886.67	194,395,762.25	52,483,645.54	52,483,645.54	59,270,233.57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烟台星和电池	山东	山东	制造业	50.00%		权益法

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联营企业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20.68%		权益法
深圳市星蓝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31.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烟台星和电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星和电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253,478.46	8,426,152.3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327,552.70	3,237,827.08
非流动资产	4,020.44	4,732.17
资产合计	9,257,498.90	8,430,884.54
流动负债	1,988,025.60	2,167,442.8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988,025.60	2,167,442.8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269,473.30	6,263,441.7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634,736.65	3,131,720.8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634,736.65	3,131,720.86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103,613.31	804,295.84
财务费用	-1,036.90	-1,813.12
所得税费用	102,515.79	
净利润	1,227,031.58	246,629.7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27,031.58	246,629.7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星蓝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星蓝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4,516,756.62	4,064,145.95	87,598,706.84	9,616,138.61
非流动资产	24,302,351.82		14,297,862.01	
资产合计	98,819,108.44	4,064,145.95	101,896,568.85	9,616,138.61
流动负债	14,573,048.87	2,527,275.80	10,333,014.62	3,769,658.08
非流动负债	1,601,766.67		826,918.89	
负债合计	16,174,815.54	2,527,275.80	11,159,933.51	3,769,658.0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2,644,292.90	1,536,870.15	90,736,635.34	5,846,480.5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821,217.53	476,429.75	19,599,113.23	1,812,408.9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821,217.53	476,429.75	19,599,113.23	1,812,408.9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889,381.57		2,992,485.11	
净利润	-8,092,342.44	-4,309,610.38	-4,573,477.8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092,342.44	-4,309,610.38	-4,573,477.8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72,201,981.81	13,361,900.00		24,980,088.91		460,583,792.90	与资产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4,980,088.91	30,095,095.47
其他收益	1,479,976.07	31,607,908.03
合计	26,460,064.98	61,703,003.5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定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及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债权投资，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

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4.00%（比较期：23.34%）；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4.89%（比较期：78.60%）。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1,115,301,742.98			
应付票据	298,845,508.01			
其他应付款	25,026,376.22	64,266,996.94		5,556,174.63
租赁负债-应付租赁付款额	39,752,287.16	37,529,705.61	38,004,460.28	236,724,419.02
长期借款	1,821,814,735.60	2,560,196,291.39	1,986,979,885.24	1,869,348,705.41
短期借款	4,072,080,897.29			
长期应付款	197,217,578.38	197,458,182.60	202,033,516.30	633,979,466.00
其他流动负债-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43,688,839.77			
合计	7,812,200,545.13	2,859,451,176.54	2,227,017,861.82	2,745,608,765.06

3、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欧元和美元计价的借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其他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欧元、美元、马来币、瑞典克朗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附注七、58 外币货币性项目所示（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6,550.90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621.23 万元。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468,485.09	110,554,826.78	112,023,311.87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68,485.09	110,554,826.78	112,023,311.87
(1)基金产品			69,291,044.18	69,291,044.18
(2)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41,263,782.60	41,263,782.60
（3）远期外汇合同和期权		1,468,485.09		1,468,485.09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7,932,780.80	127,932,780.80
（三）应收款项融资			189,196,318.05	189,196,318.05
（四）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597,612.73	94,597,612.7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68,485.09	522,281,538.36	523,750,023.45
（五）交易性金融负		1,142,782.87		1,142,782.87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债				
其他		1,142,782.87		1,142,782.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1,142,782.87		1,142,782.8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秀峰。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优特清新滤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秀峰之子陈义夫控股的企业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企业
深圳市星蓝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企业
恩泰环保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企业
深圳市科新创界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秀峰持股 25.61%的企业
深圳市星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秀峰持股 50%的企业
海南本色印象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秀峰持股 60%的企业
深圳市前海星源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秀峰持股 50%的企业
深圳天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秀峰持股 50%的企业
董事、监事、高管	关键管理人员
陈义夫	实际控制人陈秀峰之子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物料	9,134,454.88		否	491,911.17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345,283.02		否	
恩泰环保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采购物料	81,238.94		否	95,575.2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优特清新滤材科技有限公司	湿法隔膜	511,733.74	135,558.70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星蓝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324,073.63	
深圳市星蓝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1,468,382.94	
深圳市科新创界新材料有限公司	厂房	397,892.45	198,165.14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07,545.73	4,840,869.2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优特清新滤材科技有限公司	363,545.36	3,384.80	209,777.28	1,971.91
应收账款	深圳市科新创界新材料有限公司	1,326,853.06	12,472.42	729,000.00	6,852.60
应收账款	深圳市星蓝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30,444.23	5,926.18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星蓝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96,301.48	129,815.07	2,201,713.85	110,085.69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2,919,315.81	904,461.07
应付账款	恩泰环保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53,628.32	89,203.54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450,000.00	3,375,000.00					100,000	848,000.00
生产人员	5,380,200.00	40,351,500.00					620,000	5,257,600.00
销售人员	1,150,000	8,625,000.00					150,000	1,272,000.00
研发人员	1,600,000	12,000,000.00					375,000	3,180,000.00
合计	8,580,200	64,351,500.00					1,245,000	10,557,6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3.70 元/股-7.50 元/股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生产人员			3.70 元/股-7.50 元/股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销售人员			3.70 元/股-7.50 元/股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研发人员			3.70 元/股-7.50 元/股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Black-Scholes Model）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有效期、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管理层的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5,664,386.4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937,050.64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8,854,225.66	
生产人员	3,117,806.54	
销售人员	523,863.76	
研发人员	2,441,154.68	
合计	14,937,050.64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033,367,320.73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6 年 8 月 13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收购邦瓷电子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公司与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7 名转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方式受让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邦瓷电子”）合计 59.9806%股权，交易对价合计人民币 24,182.99 万元。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已先期受让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5 名转让方持有的邦瓷电子 13.50% 股权，交易对价人民币 9,106.98 万元，该项投资已作为金融资产在本报告期财务报表中列示。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合计持有邦瓷电子 73.4806%股权并取得控制权，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6】第 1959 号），以 2026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邦瓷电子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 62,900.00 万元，评估增值率 284.41%。邦瓷电子经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德赢审字〔2026〕第 0634 号），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人民币 17,860.90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1,498.36 万元，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16,362.53 万元；202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748.64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1,655.82 万元。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完成，企业合并购买日尚未确定。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拟自购买日起将邦瓷电子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预计将对公司未来期间的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277,053,237.92	1,174,226,993.32
1 至 2 年	38,459,602.21	65,716,717.42
2 至 3 年	27,817,550.53	5,996,438.93
3 年以上	14,463,401.89	14,332,175.40
3 至 4 年	1,837,360.88	1,053,026.19
4 至 5 年	900,598.89	1,935,432.78
5 年以上	11,725,442.12	11,343,716.43
合计	1,357,793,792.55	1,260,272,325.0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73,266.96	0.75%	10,173,266.96	100.00%		9,067,406.98	0.72%	9,067,406.9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7,620,525.59	99.25%	18,749,442.40	1.39%	1,328,871,083.19	1,251,204,918.09	99.28%	18,796,935.96	1.50%	1,232,407,982.13
其中：										
国外客户组合	80,553,832.61	5.93%	1,119,698.27	1.39%	79,434,134.34	87,843,012.09	6.97%	1,306,154.72	1.49%	86,536,857.37
国内客户组合	1,179,280,500.23	86.85%	17,629,744.13	1.49%	1,161,650,756.10	1,075,669,846.46	85.35%	17,490,781.24	1.63%	1,058,179,065.2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87,786,192.75	6.47%			87,786,192.75	87,692,059.54	6.96%			87,692,059.54
合计	1,357,793,792.55	100.00%	28,922,709.36	2.13%	1,328,871,083.19	1,260,272,325.07	100.00%	27,864,342.94	2.21%	1,232,407,982.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2,333,494.87	2,333,494.87	2,333,494.87	2,333,494.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B	1,369,298.51	1,369,298.51	1,369,298.51	1,369,298.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C	60,138.00	60,138.00	1,066,510.64	1,066,510.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D	910,047.10	910,047.10	910,047.10	910,047.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E	894,105.00	894,105.00	894,105.00	894,10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F	789,736.20	789,736.20	789,736.20	789,736.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G	519,444.46	519,444.46	519,444.46	519,444.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H	387,900.00	387,900.00	387,900.00	387,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I	316,415.20	316,415.20	316,415.20	316,415.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J	290,422.80	290,422.80	290,422.80	290,422.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K	289,954.95	289,954.95	289,954.95	289,954.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L	216,386.56	216,386.56	216,386.56	216,386.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M			150,345.99	150,345.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N	129,115.00	129,115.00	129,115.00	129,11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O	102,043.63	102,043.63	98,880.17	98,880.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P	96,608.00	96,608.00	96,608.00	96,60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Q	85,558.28	85,558.28	85,558.28	85,558.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R	57,549.00	57,549.00	57,549.00	57,54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S	64,068.00	64,068.00	54,682.81	54,682.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T	37,036.50	37,036.50	37,036.50	37,036.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U	35,268.52	35,268.52	35,268.52	35,268.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V			16,000.00	1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W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X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Y	12,506.40	12,506.40	12,506.40	12,506.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Z	54,310.00	54,31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067,406.98	9,067,406.98	10,173,266.96	10,173,266.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国外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0,553,832.61	1,119,698.27	1.39%
合计	80,553,832.61	1,119,698.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国内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72,492,088.80	11,021,425.60	0.94%
1-2 年	151,996.16	25,824.15	16.99%
2-3 年	11,286.01	5,298.78	46.95%
3-4 年	233,822.75	185,889.09	79.50%
4-5 年	2,361.69	2,361.69	100.00%
5 年以上	6,388,944.82	6,388,944.82	100.00%
合计	1,179,280,500.23	17,629,744.1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67,406.98	1,105,859.98				10,173,266.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796,935.96	-42,993.56		4,500.00		18,749,442.40
合计	27,864,342.94	1,062,866.42		4,500.00		28,922,709.3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30,421,403.74		430,421,403.74	31.70%	4,045,961.20
客户二	195,531,176.01		195,531,176.01	14.40%	1,837,993.05
客户三	47,607,745.06		47,607,745.06	3.51%	
客户四	40,443,440.67		40,443,440.67	2.98%	380,168.34
客户五	39,423,045.48		39,423,045.48	2.90%	370,576.63
合计	753,426,810.96		753,426,810.96	55.49%	6,634,699.2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50,772,193.84	2,688,521,424.92
合计	3,550,772,193.84	2,688,521,424.9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29,545.20	429,545.20
备用金及其他	3,503,693.54	2,689,132.7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547,035,617.05	2,685,558,680.85
合计	3,550,968,855.79	2,688,677,358.8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50,798,361.02	472,498,873.48
1 至 2 年	117,334.77	2,215,493,370.30
2 至 3 年		631,955.04
3 年以上	53,160.00	53,160.00
3 至 4 年		6,000.00
4 至 5 年	6,000.00	
5 年以上	47,160.00	47,160.00
合计	3,550,968,855.79	2,688,677,358.8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50,968,855.79	100.00%	196,661.95	0.01%	3,550,772,193.84	2,688,677,358.82	100.00%	155,933.90	0.01%	2,688,521,424.92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547,035,617.05	99.89%			3,547,035,617.05	2,685,558,680.86	99.88%			2,685,558,680.86
保证金及押金	429,545.20	0.01%	21,477.27	5.00%	408,067.93	429,545.20	0.02%	21,477.26	5.00%	408,067.94
备用金及其他	3,503,693.54	0.10%	175,184.68	5.00%	3,328,508.86	2,689,132.76	0.10%	134,456.64	5.00%	2,554,676.12
合计	3,550,968,855.79	100.00%	196,661.95	0.01%	3,550,772,193.84	2,688,677,358.82	100.00%	155,933.90	0.01%	2,688,521,424.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547,035,617.05		
保证金及押金	429,545.20	21,477.27	5.00%
备用金及其他	3,503,693.54	175,184.68	5.00%
合计	3,550,968,855.79	196,661.9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5,933.90			155,933.90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0,728.05			40,728.05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96,661.95			196,661.9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933.90	40,728.05				196,661.95
合计	155,933.90	40,728.05				196,661.9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其他	1,169,144,345.95	1 年以内（含 1 年）	32.92%	
第二名	其他	774,291,172.10	1 年以内（含 1 年）	21.81%	
第三名	其他	698,327,055.70	1 年以内（含 1 年）	19.67%	
第四名	其他	435,795,024.94	1 年以内（含 1 年）	12.27%	
第五名	其他	183,019,015.88	1 年以内（含 1 年）	5.15%	
合计		3,260,576,614.57		91.8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434,199,932.78		8,434,199,932.78	8,433,199,932.78		8,433,199,932.7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174,360.14		20,174,360.14	22,570,564.36		22,570,564.36
合计	8,454,374,292.92		8,454,374,292.92	8,455,770,497.14		8,455,770,497.1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70,200,000.00						270,200,000.00	
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72,735,758.14						772,735,758.14	
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71,267,091.46						871,267,091.46	
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73,158,657.65						1,173,158,657.65	
Senior Material（Europe）AB	430,000,000.00						430,000,000.00	
星源材质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6,367,471.00						26,367,471.00	
星源-飞马新材料（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3,502,620.02						3,502,620.02	
ShenzhenSenior Technology MaterialCo. Ltd. (US) Research	6,319,400.00						6,319,4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Institute								
株式会社星源日本大阪研究院	5,699,150.00						5,699,150.00	
深圳市星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5,500,000.00						35,500,000.00	
星源国际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3,145,261,712.62						3,145,261,712.62	
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Senior Material Ultimate Holding (Europe) AB	1,093,188,071.89						1,093,188,071.89	
南通鼎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8,433,199,932.78		1,000,000.00				8,434,199,932.7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烟台星和 电池材料 科技有限 公司	3,263,197.06				613,515.80						3,876,712.86	
小计	3,263,197.06				613,515.80						3,876,712.86	
二、联营企业												
深圳新源 邦科技有 限公司	17,494,958.34				-1,673,740.81						15,821,217.53	
深圳市星 蓝鑫新材 料科技有 限公司	1,812,408.96				-1,335,979.21						476,429.75	
小计	19,307,367.30				-3,009,720.02						16,297,647.28	
合计	22,570,564.36				-2,396,204.22						20,174,360.1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93,683,846.65	1,205,014,540.67	1,483,967,671.67	1,366,770,405.83

其他业务	9,560,502.19	9,913,053.94	11,763,644.07	11,908,944.56
合计	1,403,244,348.84	1,214,927,594.61	1,495,731,315.74	1,378,679,350.3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96,204.22	533,86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1,849.39	934,771.22
合计	-2,044,354.83	1,468,631.64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539.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60,064.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403,770.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8,490.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97,387.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9,030.35	
合计	31,002,466.66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	0.13	0.1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37,414,698.75 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03,966,176.28 元，差异为人民币 66,551,477.53 元；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0,893,238,276.36 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0,890,505,506.59 元，差异为人民币 2,732,769.77 元。

本集团的准则差异是由外币专门借款相关汇兑损益所致：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损益，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除了外币专门借款利息产生的汇兑损益部分可予以资本化外，其他均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6-062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5 人。
- 2、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185,000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1%。
- 3、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3.69 元/股（调整后）
- 4、本次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 5、本次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在相关手续办理完毕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按照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办理 185,0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实施情况概要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本激励计划简述

公司激励计划已经 2024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2、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涉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

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3、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5 人，包含实施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包括外籍员工、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股本总额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5 人）		37.00	2.85%	0.03%

4、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价格为每股 3.69 元（调整后）。

5、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时间安排具体如下：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且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登记前不享受投票权和表决权，同时也不参与股票红利、股息的分配，也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 2025 年度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较 2023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 60%	50%
第二个归属期	公司 2026 年度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较 2023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 137%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归属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作废失效。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归属事宜。

6、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1) 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对应的考核年度为 2025 年至 2026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 2025 年度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较 2023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 60%
第二个归属期	公司 2026 年度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较 2023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 137%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事宜。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具体如下：

考核评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考核结果（S）	$S \geq 90$	$90 > S \geq 75$	$75 > S \geq 60$	$S < 60$
标准系数	1		0.7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考核评级为“优秀”、“良好”，则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比例归属其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考核评级为“合格”，则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归属其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 70%限制性股票；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考核评级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二) 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2024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2024年9月11日至2024年9月23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关于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2024年9月23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4年9月27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4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5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5年8月19日为预留部分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3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3.70元/股。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5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是否成就、对应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是否成就、对应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授予价格为3.75元/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权益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因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实施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7566元（含税），公司已将授予价格由3.75元调整为3.70元。现因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实施完成2025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价格由3.70元/股调整为3.69元/股。本调整事项在股东会向董事会的授权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除上述调整事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一致。

二、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一）董事会就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85,000股。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二）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	符合归属条件的情况说明						
1、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3、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归属权益的激励对象符合任职期限的要求。						
4、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对应的考核年度为2025年至2026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table data-bbox="228 1442 1046 1697"> <tr> <th>归属期</th><th>业绩考核目标</th></tr> <tr> <td>第一个归属期</td><td>公司 2025 年度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较 2023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 60%</td></tr> <tr> <td>第二个归属期</td><td>公司 2026 年度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较 2023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 137%</td></tr> </table>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 2025 年度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较 2023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 60%	第二个归属期	公司 2026 年度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较 2023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 137%	公司2025年度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为466,465.62万m²，相比2023年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252,853.07万m²）增长率为84.48%，达到公司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考核目标，满足归属条件。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 2025 年度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较 2023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 60%						
第二个归属期	公司 2026 年度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量较 2023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 137%						

5、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具体如下：					本激励计划获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实际归属的5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为优秀和良好，对应个人层面归属系数为100%。
考核评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考核结果（S）	S≥90	90>S≥75	75>S≥60	S<60	
标准系数	1		0.7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考核评级为“优秀”、“良好”，则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比例归属其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考核评级为“合格”，则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归属其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 70%限制性股票；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考核评级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满足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5人，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5,000股，同意公司依据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三、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具体情况

- 1、首次授予日：2025年8月19日
- 2、归属数量：可归属数量为18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1%
- 3、归属人数：5人
- 4、授予价格：3.69元/股（调整后）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 6、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归属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归属前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5人）		37.00	18.50	50.00%

四、激励对象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自查，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本次归属对公司相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为本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符合《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按照财政部会计司《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案例解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费用参照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85,00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份登记完成后，将影响和摊薄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本次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公司股权结构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相关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情况及激励对象名单、归属数量进行了核查。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应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5名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为185,000股。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和本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办理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185,000股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七、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价格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和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调整及预留部分第一期的归属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归属的归属条件已满足，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调整及预留部分第一期归属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6-064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陈秀峰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是定期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公司编制了 A 股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要求，公司编制了 H 股 2026 年中期业绩公告及 2026 年中期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上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6 年中期业绩公告》《2026 年中期报告》。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价格为 3.75 元/股。因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实施完成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7566 元（含税），授予价格已由 3.75 元/股调整为 3.70 元/股。现因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实施完成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授予价格将由 3.70 元/股调整为 3.69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将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办理 185,0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